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CL System Integration Technology Co., Ltd.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舒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生育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方建才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 光伏行业波动风险光伏行业属于新兴行业，在行业发展初期阶段，受整个产业链各环节发展不均衡及市场需求变动的影响，不可避免会出现大幅波动现象，特别是 2008 年发生的金融危机更加剧了光伏行业的波动幅度。公司产品受电站安装需求及政策变化的影响，产品销售价格存在波动风险。

(2) 政府降低行业扶持和补贴的风险太阳能光伏电池应用成本相对于传统的发电方式成本较高，现阶段太阳能光伏行业仍然依赖于世界各国政府扶持和补贴政策的支持以维持其商业运作和大规模推广应用。随着技术进步、生产规模扩大等因素，光伏产品制造成本逐步下降，世界各国也将逐步地调整补贴方式和补贴力度，公司存在因各国对光伏行业扶持和补贴政策变化导致的市场风险。

(3) 市场竞争风险在全球光伏产业复苏趋势引领下，太阳能组件龙头企业纷纷宣布扩产计划，预计 2016 年度行业产能将大幅提升，市场竞争趋于激烈。如果公司不能在技术研发、产品创新、成本优化、质量控制等方面保持竞争优势，存在盈利能力下滑风险。

(4) 规模扩张的风险公司在扩大自身产能、提高产品质量的同时，也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以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得到大幅提高。这对公司管理层的管理与协调能力，以及公司在资源整合、市场开拓、质量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设定相应的管理模式和内控体系，公司将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5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1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协鑫集成	指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东昇	指	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张家港集成、张家港其辰	指	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张家港其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常州佳讯	指	常州佳讯光电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佳讯	指	江苏佳讯太阳能电力设计院
上海其印	指	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协鑫	指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上海融境	指	上海融境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裕赋	指	上海裕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长城国融	指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辰祥	指	上海辰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东富	指	北京东富金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苏州协鑫	指	协鑫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协鑫金融	指	上海协鑫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协鑫能源发展	指	协鑫集成(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协鑫香港	指	协鑫集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工研院	指	苏州协鑫集成科技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太仓协鑫	指	协鑫集成(太仓)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金寨工程	指	金寨协鑫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金寨协鑫	指	金寨协鑫集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阜宁协鑫	指	阜宁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阜宁工程	指	阜宁协鑫新能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徐州鑫宇	指	徐州鑫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集成	指	宁夏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协鑫绿色园区	指	苏州协鑫绿色工业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国鑫所	指	苏州国鑫所投资有限公司
国鑫安盈	指	上海国鑫安盈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协鑫集成	股票代码	00250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协鑫集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CL System Integration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XXJ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舒桦		
注册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江海经济园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406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新庆路 28 号（协鑫能源中心）三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25		
公司网址	http:// www.gclsi.com		
电子信箱	gclsizqb@gclsi.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冒同甲	许晓明
联系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新庆路 28 号（协鑫能源中心）三楼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新庆路 28 号（协鑫能源中心）三楼
电话	0512-69832889	0512-69832889
传真	0512-69832875	0512-69832875
电子信箱	gclsizqb@gclsi.com	gclsizqb@gclsi.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无变更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鉴于原超日太阳经历破产重整，协鑫集成接手后，经营方略发生了改变，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主营业务进行了调整，公司主营业务定位于以技术研发为基础、设计优化为依托、系统集成为载体、金融服务支持为纽带，运维服务为支撑的一体化光伏电站“设计+产品+服务”系统集成包提供商。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封磊、石敏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刘杰、惠亨玉	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注：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刘杰先生、惠亨玉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无法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中信建投委派袁晨先生、连云先生自 2016 年 4 月 15 日起接替刘杰先生、惠亨玉先生负责公司恢复上市剩余持续督导期的持续督导工作，继续履行相关的职责和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26）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刘杰、惠亨玉	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6,283,840,747.55	2,699,278,484.08	132.80%	584,477,526.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38,502,181.58	2,694,316,249.93	-76.30%	-4,605,859,539.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35,427,074.27	145,941,609.49	335.40%	-4,438,349,436.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52,065,817.46	-1,110,300,070.27	-5.24%	-330,478,894.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1.07	-76.64%	-1.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1.07	-76.64%	-1.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27%	-90.10%	189.37%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总资产（元）	14,785,858,411.16	3,107,613,159.03	375.79%	2,454,660,220.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578,525,483.37	323,965,554.57	1,004.60%	-4,337,608,017.87

注：其中每股收益下降的主要原因为：2014 年度公司有大额的重置收益及投资收益。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88,390,794.83	2,479,311,408.73	2,164,982,234.74	551,156,309.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887,577.17	117,019,511.27	188,716,435.32	261,878,657.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322,859.33	117,991,711.77	187,581,413.30	259,531,089.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1,948.18	-468,388,236.31	-241,504,373.75	-337,461,259.2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58,607.15	750,150,681.05	-18,765,270.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26,967.03	7,572,609.79	10,756,777.35	
债务重组损益		2,051,848,187.96	-43,753,782.41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59,2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4,878.27	-203,510,208.85	-164,994,453.4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5,588.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13,370.49	-49,246,625.34	
合计	3,075,107.31	2,548,374,640.44	-167,510,103.2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及产品

(1) 通过外部并购，内部精益提升，夯实电池组件业务规模

2015 年公司通过重大资产重组方式收购了行业内先进的组件生产企业江苏东昇及张家港集成，同时对其进行自动化设备的改造及精益管理提升，年底实现自主产能 3.7GW，结合外部代工业务，2015 年实现总体产能 5GW；

(2) 全力推进科技成果应用，迅速打造拳头产品

公司注重推动科技研发，强调科研成果转化，相继推出高效组件、高耐压组件、双玻组件、配合平单轴系统的大组件等系列差异化组件产品，为客户提供更多增值业务；

(3) 系统集成业务成为长期稳定增长的源动力

随着光伏应用市场尤其是分布式应用市场的发展，系统种类越来越多样化，复杂程度也越来越高，需要光伏行业的企业为客户提供量身定制的光伏电站系统解决方案，因此，光伏系统集成业务应运而生。公司根据客户的要求，提供包括产品和技术选择，项目开发和融资，跟踪维修等全方位的个性化服务，一方面通过打通产业链，促进项目落成；另一方面，通过优化资源配置，降低整体成本。

(4) 积极布局分布式系统集成业务，推动能源有效管理

结合互联网+金融业务，以“鑫阳光”系统为载体，提供一站式服务“鑫阳光”平台。围绕分布式业务及能源互联网方向进行创新发展，积极推进协鑫产研一体化，集成产品、设计、金融、服务为一体，依托智能微网管理系统，推出系统解决方案，形成标准化与模块化，促进度电成本降低，推动能源有效管理。

2、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致力于打造全球领先的一站式智慧综合能源系统集成商，成为以技术研发为基础、设计优化为依托、系统集成为载体、金融服务支持为纽带，智能运维服务为支撑的一体化“设计+产品+服务”包提供商。通过打造综合能源系统集成 4.0 模式，以客户需求大数据挖掘为基础，实现了产品集成、技术集成、运维集成、金融集成、行业标准集成和产业集成。逐步完成了三个转变，即从系统产品制造商向咨询服务商转变、从光伏系统集成商向综合能源系统集成商转变、从产品提供商向产品标准和服务标准提供商转变。

3、行业情况说明

(1) 全球光伏行业稳步快速发展，新兴市场国家成为重要推动力

自 2004 年德国推出固定上网电价的光伏补贴政策以来，在各国政府不同的补贴政策激励下，太阳能光伏市场迅速发展。尽管期间经历了多次宏观经济及行业的波动，但在过去十余年间，全球光伏市场需求量依然迅猛增长。即便在 2008 年全球金融危机最严重的时候，光伏市场依然保持高速的成长，2010 年同比增长率超过 150%，随后进入稳定增长期，2015 年行业全球装机量再创新高，全球新增装机达到 58.8G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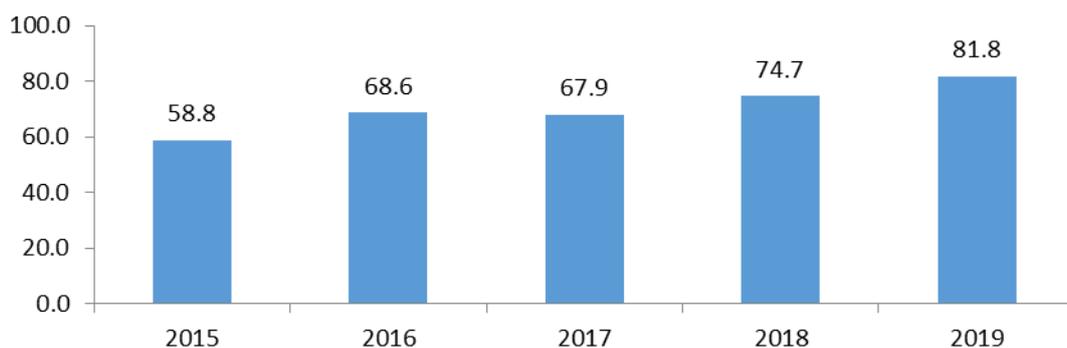
2008-2015 年全球光伏年装机量(GW)



资料来源: IHS

根据 IHS 的统计，2015 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超过 58GW，预计 2017 年受到部分区域政策变化的影响，装机量稍有波动，但市场开始进入平价上网时代，随着全球对新能源发展的重视，整体依旧呈现上升趋势，预计到 2019 年年新增光伏装机将超过 80GW。

2015-2019 年全球光伏年装机量及预测(G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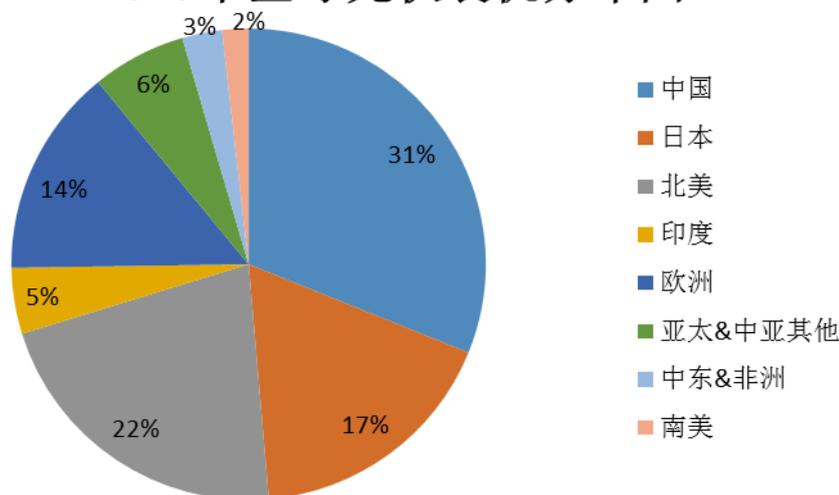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IHS

随着光伏度电成本的降低，越来越多的市场开始接纳光伏发电成为未来电力构成的主要组成部分，许多国家，特别是新兴市场都制定了可再生能源及光伏的发展目标，如印度提出到 2020 年实现光伏装机 100GW，巴西到 2024 年的光伏装机目标为 7GW，而泰国则计划到 2036 年太阳能应用达到 6GW。

根据 IHS 的数据，中国已成为全球年光伏装机量最大的国家或地区，2015 年中国光伏装机量占全球总装机量的 31%，

其次是北美和日本，分别为 22% 和 17%。

2015 年全球光伏装机分布图



数据来源：IHS

(2) 国内光伏行业产业链完整，制造能力和市场需求全球第一

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的统计，2015 年中国光伏新增装机 15GW，累计达到 43GW，跃至全球首位。其中有 11 个省区光伏累计装机容量超过 100 万千瓦。光伏应用仍以大型地面电站项目为主，但分布式比例已迅速提高，2015 年分布式电站占比 16%。

制造业方面，2015 年多晶硅产量超过 16.5 万吨，同比增长 21%，产业集中度继续提升，产品价格持续下降，成本已达全球领先水平；硅片全年产量超过 100 亿片，多晶市场需求旺盛，平均产能利用率超过 90%；电池片方面，产量超过 41GW，多晶仍为主流，单晶及多晶电池产业化效率分别达到 19.5% 和 18.3%，高效电池技改或扩产速度加快；组件全年产量超过 43GW，同比增长 20.8%，企业盈利能力也显著改观。

国家发改委、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国家能源局、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联合对外下发了《关于光伏发电扶贫工作意见》（以下简称“《光伏扶贫意见》”）。根据《光伏扶贫意见》，2020 年之前，我国将重点在前期开展试点的、光照条件好的 16 个省 471 个县的约 3.5 万个建档立卡贫困村，以整村推进的方式，确保每年每户增加收入 3000 元以上。此外，根据《太阳能利用十三五发展规划征求意见稿》规划，“十三五”时期我国光伏扶贫工程总规模要达到 15GW。按照每 KW 投入 8000 元计算，“十三五”时期光伏扶贫工程总投资将达到 1200 亿元。

我国光伏行业已经实现从硅片到电池片、组件，再到电站完整的产业链，生产制造能力居全球第一。随着光伏系统主要部件成本的大幅下降及补贴机制的逐渐完善，我国光伏应用市场也逐渐被打开。政府适时地推出一系列补助手段鼓励光伏应用，更推出“领跑者计划”促进产业发展，提高生产质量及效率。

(3) 分布式能源、综合能源集成及能源管理业务将会进入快速发展期

随着各国对分布式能源政策大力支持，分布式能源开始快速增长。对于光伏产业，目前分布式光伏主要以工商业用户为主，随着成本下降，家庭端融资放开，推动分布式光伏进入到户用端，推动行业向 B2C 模式转变，对企业运营模式带来挑战与机遇；根据 Bloomberg 分析，至 2025 年，对电力系统影响最大的三大技术均来自于分布式（配电）方面：分布式太阳能、储能、能源管理；

中国积极推进能源系统优化、促进分布式能源和智能电网的发展，积极推进“互联网+智慧能源”的行动计划：2016-2018 推进能源互联网的试点示范工作，初步建立能源互联网的技术标准，发展第三方综合能源服务，培育能源互联网新的市场主体；2019-2025 形成能源互联网产业体系。综合能源集成及能源管理业务将会获得巨大发展商机。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主要系公司新增对北京光子股权投资 630 万元、对盐城阿特斯股权投资 3080 万元所致
固定资产	主要系是公司完成收购江苏东昇、张家港集成资产后，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主要系是公司完成收购江苏东昇、张家港集成资产后，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主要系是公司扩大经营规模以及战略布局，新建组件和电池产能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新设子公司	投资	863,673.09	香港	贸易		亏损	0.02%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协同、差异化、可延展的弹性商业模式：

随着光伏产业进入成熟发展阶段，市场竞争将更多体现在商业模式竞争层面，协鑫集成适应行业发展趋势，打造具有协同、差异化、业务可延展的弹性商业模式。该模式轻资产、重服务,提供一站式综合能源系统集成服务解决方案，对光伏电站生命周期进行全过程跟踪。以系统集成产品质量为根本，保证发电量；以优化提升系统发电效率为目标，降低发电成本；

同时未来综合集成分布式能源，围绕能源互联网拓展协鑫集成业务发展空间，提升协鑫集成系统产品的核心竞争力。

2、差异化智能高效系统技术集成及产品集成服务

专业化的系统设计研发团队，针对不同类型、不同规模光伏发电系统提供设计优化服务，提供最优定制化设计解决方案，保证 25 年以上持续运营发电量要求。通过系统产品智能模块化建设，降低系统安装成本，保证 25 年以上持续运营质量要求。

3、全方位金融支持服务

针对未来分布式能源发展趋势，以及光伏电站开发前、中、后等各阶段特点，提供不同个性化金融服务支持解决方案，并不断创新，综合运用金融服务工具，推动业务发展，实现共赢。

4、智能高效运维服务

依托于协鑫集团 25 年电力运营经验及专业化运维管理团队，提供优质线上及线下运维服务，逐步实现全球运维、智能运维、高效运维。通过电站运营大数据分析，提升和优化电站运维管理，提升发电量；为系统效率研究、设计优化提供大数据支撑，为提供最佳系统解决方案创造条件，提升协鑫集成全球竞争力。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5 年是公司经历破产重整后重新恢复上市和全面进入正常经营轨道的第一年。改选后的公司董事会及经营层紧抓全球光伏产业回暖和景气度上升的发展机遇，以重新恢复上市、打造公司主营业务、提升盈利能力、实现利润承诺和打造全球领先的一站式综合能源系统集成服务和解决方案提供商为经营目标，高效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把握行业时间窗口战略性的迅速介入光伏组件制造领域，并进入全球组件制造前十名，通过研发、量产差异化组件、研发储备 PERC 及异质结等电池技术，提升了公司的整体实力和盈利能力。同时以高效差异化组件为依托，支撑系统集成业务发展；此外，公司还积极开发和布局海外市场，探索系统集成和供应链金融等相结合的全新商业模式，对市场进行了重新定位和拓展，内部治理及管理水平不断提升，为公司继续保持在新能源产业的健康、快速发展，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28,384.07 万元，同比增长 132.80%；实现营业利润 40,653.47 万元，同比下降 39.55%（2014 年度有 7.5 亿投资收益）；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850.22 万元，同比下降 76.30%（净利润同比下降的原因主要系公司上一年度破产重整实现了大额的债务重组收益），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542.71 万元，同比增长 335.40%。公司 2015 年度营业收入和业绩较破产重整前的 2014 年度有大幅度的提升；同时公司顺利完成了 6 亿元利润承诺的预期目标，为全体股东和投资者提供了良好的投资回报。

1、复牌上市、提升持续经营能力、高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克服融资困难、解决原 ST 超日历史遗留问题、维护股东利益、恢复正常经营和盈利能力等方面做了充足的准备工作，8 月 12 日公司股票获准恢复上市交易，上市首日股价涨幅高达 986%，彰显了资本市场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此外，公司还在报告期内启动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并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通过重大资产重组注入优质资产，资产结构得到改善，治理结构得到优化，为公司恢复正常经营创造了有利条件。

2、快速提升产能，降本增效，全力打造主营业务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重大资产重组收购了江苏东昇、张家港其辰 100% 股权，并对上海奉贤工厂进行技术改造，实现整体产能快速提升，2015 年底达成产能 3.7GW。此外，公司还结合多种业务模式，积极拓展销售渠道，优化客户结构，在不到一年的时间内实现组件销售出货量 2.1GW(含 2015 年 1-11 月江苏东昇及张家港集成组件出货量)，组件出货跻身全球前 10 强，组件制造成本达到一线厂商水平，快速奠定了行业领先地位，形成了有利的竞争格局和核心竞争能力，也为公司实现业绩承诺打下坚实的基础。

3、积极布局系统集成等新业务，打造差异化商业模式和提升利润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把握光伏行业发展趋势，制定了未来经营规划，公司致力于成为一站式绿色综合能源系统集成服务提供商，以技术研发为基础、设计优化为依托、系统集成为载体、金融支持为纽带、运维服务为支撑的一体化“设计+产品+金融+服务”包的提供商，为光伏电站提供包括技术、设计、系统集成、金融服务、运维服务等在内的全产业链服务，构建差异化的领先商业模式。此外，公司还在报告期内正式对外发布了“鑫阳光”户用智能光伏高效发电系统，这是涉及范围最广、最贴近百姓家庭的一套户用智能系统，积极推出一系列定制化发电系统（包括沙漠、荒山、渔光、农光系统等），依托“鑫阳光”系统运营监控平台，结合金融服务支持，为用户提供 25 年以上保险、运维服务和全生命周期的用电保障。

4、加大产品研发力度，快速推出差异化技术新品，提升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构建科技平台和研发体系（研究院、设计院、863 实验室、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以院士专家为科技领军人物，充分开展“产学研”合作，全面提高公司的科研能力，快速推出差异化组件新品。公司在 2015 年内先后开发并量产 1500V 和 P6/96 特大组件、双玻组件、4BB 组件、3.2mm 玻璃组件等新产品；金刚组件、PERC 电池组件等新品进入量产准备阶段。此外，公司在系统集成方面的高效发电系统包上也有新的突破，并有一定的应用。

5、积极布局海外市场，加快国际化步伐

报告期内，公司响应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积极走出去，通过探索在海外建立光伏产业园的国际合作模式，携手光伏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共同开拓光伏新兴市场，推动综合性高科技能源产业园区规划建设，拟逐步实现高科技集成与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的聚合，整体资源和基础设施的配置与共享，提高综合抗风险能力。公司还积极拓展海外渠道，拟通过强强联合、优势互补，布局全球市场。

6、搭建一站式综合能源金融服务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了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平台——“国鑫所”，以供应链金融为开拓，能源消费金融为依托，积极推进光伏金融应用及创新，探索通过融资租赁、保险、基金等一站式综合能源金融服务平台支持带动系统集成业务快速发展的道路。

7、品牌建设，市场地位与影响力稳固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推进“中国制造”的号召，以提升产品质量为工作重点，并获得“2015 中国光伏创新企业”、“2015 年度中国品牌新锐奖”、“2015 北极星杯年度最受欢迎十佳太阳能组件企业”、“光能杯光伏能效领跑者大奖”、“光能杯 2015 年优秀组件企业”和“2015 年度中国光伏品牌排行榜”等多项荣誉。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283,840,747.55	100%	2,699,278,484.08	100%	132.80%
分行业					
太阳能行业	6,283,840,747.55	100.00%	2,699,278,484.08	100.00%	132.80%
分产品					
组件	3,713,676,897.64	59.10%	2,478,348,319.13	91.82%	49.84%
系统集成包	2,229,976,688.78	35.49%	0.00	0.00%	100.00%
咨询服务	74,076,905.24	1.18%	0.00	0.00%	100.00%
组件代工	11,001,886.79	0.18%	0.00	0.00%	100.00%
其他	255,108,369.10	4.06%	220,930,164.95	8.18%	15.47%
分地区					
国内	6,153,848,706.07	97.93%	2,465,937,340.82	91.36%	149.55%
海外	129,992,041.48	2.07%	233,341,143.26	8.64%	-44.2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太阳能行业	6,283,840,747.55	5,316,501,780.59	15.39%	132.80%	123.89%	3.37%
分产品						
组件	3,713,676,897.64	3,151,102,440.52	15.15%	49.84%	32.70%	3.12%
系统集成包	2,229,976,688.78	1,863,358,463.09	16.44%	0.00%	0.00%	0.00%
分地区						
国内	6,153,848,706.07	5,195,010,919.16	15.58%	149.55%	126.73%	8.5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太阳能行业	销售量	MW	1,704	606	181.19%
	生产量	MW	2,219	696	218.82%
	库存量	MW	606	91	565.9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5 年全年正常生产经营，且完成重大资产重组，而公司从 2014 年 7 月份才开始恢复生产。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重大合同基本情况：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与上海华东电力物资联合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8）、《关于与江苏中圣高科技产业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9）。

2015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与上海电力环保设备总厂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4）、《关于子公司与宁夏江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5）。

二、重大合同进展情况（截止2015年12月31日）：

1、子公司宁夏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与宁夏江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书：2015 年 09 月，子公司宁夏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与宁夏江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重新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5 日披露的《重大合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99）。2015 年 11 月、12 月双方根据战略合作协议，签署了《确山 25MW 光伏发电项目组件合同》、《江西上高 20MW 光伏发电项目系统合同》、《确山 25MW 光伏发电项目系统合同》，目前上述项目均在有序推进中。

2、公司与江苏中圣高科技产业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书：根据战略合作协议书内容，公司与江苏中圣高科技产业有限公司签署了具体的销售合同，目前已签署有效合同金额 1.82 亿元，已执行 1.01 亿元。

3、公司与上海电力环保设备总厂有限公司签订的《200MW 光伏发电项目多晶光伏组件采购合同》：2015 年 9 月，公司接到业主方通知，原合同的实施主体变更为上海电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5 日披露的《重

大合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99)；变更后的上海电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重新签订了《<榆林隆源 200 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光伏组件采购合同>补充协议》，变更了光伏组件的规格、数量，合同金额由 816,000,000 元变更为 824,837,040 元，目前该合同已累计执行 206MW，累计销售金额 824,000,000 元。

4、公司与上海华东电力物资联合有限公司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书：目前公司与上海华东电力物资联合有限公司就合作的具体项目正在商讨推进中。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太阳能行业		5,316,501,780.59	100.00%	2,374,615,384.31	100.00%	123.89%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组件	原材料	2,930,840,379.93	93.01%	2,154,646,009.99	93.37%	36.02%
组件	加工费	220,262,060.59	6.99%	152,996,712.50	6.63%	43.97%
系统集成包	原材料	1,757,772,993.00	94.33%			
系统集成包	加工费	105,585,470.09	5.67%			
组件代工	加工费	55,642,729.48	100.00%			
电池片等	原材料	243,891,097.97	100.00%			
咨询服务	人工工资	1,256,402.50	50.11%			
咨询服务	其他费用	1,250,647.03	49.89%			
供电收入	供电成本			66,972,661.82	100.00%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江苏东昇	2015-11-30	1,225,000,000.00	100.0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5-12-4	工商变更办理完成	193,954,467.51	14,128,538.58
张家港集成	2015-11-30	797,880,000.00	100.0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5-12-4	工商变更办理完成	220,645,272.89	21,519,805.14
江苏佳讯	2015-7-31	39,310,000.00	80.00	股权转让	2015-8-12	工商变更办理完成	11,001,886.79	1,978,111.28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550,459,000.0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0.59%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825,340,783.33	13.13%
2	客户 2	704,273,504.27	11.21%
3	客户 3	520,842,945.81	8.29%
4	客户 4	333,334,616.67	5.30%
5	客户 5	166,667,150.00	2.65%
合计	--	2,550,459,000.08	40.5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947,523,198.0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9.72%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1,031,727,235.78	10.40%

2	供应商 2	551,888,530.55	5.57%
3	供应商 3	471,900,665.60	4.76%
4	供应商 4	464,368,128.73	4.68%
5	供应商 5	427,638,637.36	4.31%
合计	--	2,947,523,198.02	29.7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54,002,654.68	23,307,935.68	560.73%	业务扩张所致，同时增加了组件质量责任险费用
管理费用	220,617,350.38	189,378,486.63	16.50%	业务快速扩张所致
财务费用	153,497,495.33	366,674,925.28	-58.14%	汇兑损失降低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研发项目为异质结太阳能电池产业化关键技术，本项目是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 计划）的延续，进一步深入研究异质结电池作用机理，改进电池结构，提高转换效率，打破国外技术封锁。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5 年	201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12	14	700.0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24%	3.10%	0.14%
研发投入金额（元）	17,122,290.48	10,144,196.85	68.7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27%	0.38%	-0.1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7,902,675.63	1,276,218,744.43	119.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49,968,493.09	2,386,518,814.70	61.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2,065,817.46	-1,110,300,070.27	-5.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078,249.56	19,933,080.62	1,109.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416,576.06	179,290,941.89	-26.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661,673.50	-159,357,861.27	-168.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5,561,601.20	2,610,289,927.84	88.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5,088,656.85	1,375,979,317.87	77.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0,472,944.35	1,234,310,609.97	100.1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6,769,485.25	-39,191,215.13	-3,995.6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168.19%，主要原因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2015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100.15%，主要原因长、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2015 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3995.95%，主要原因募集资金增加、长短期借款的增加引起现金流出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造成差异的主要原因系占销售收入比重较大的国内组件销售客户的账期平均在 6 个月以上，而供应商给予的账期在 1-3 月，此账期错配造成了经营性现金流净额为负，进而造成经营性现金流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大。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291,402,006.87	22.26%	113,235,771.66	3.64%	18.62%	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流动资金增加。
应收账款	5,495,408,800.90	37.17%	1,863,310,681.83	59.96%	-22.79%	公司销售额大幅增加使得应收账款总数增加。
存货	2,265,660,825.69	15.32%	424,152,285.32	13.65%	1.67%	2014 年年末相比，其比重的变动幅度较小。
长期股权投资	35,079,598.87	0.24%			0.24%	公司对北京光子和盐城阿特斯新增投资。
固定资产	888,240,775.25	6.01%	99,852,035.81	3.21%	2.80%	公司发行股份收购江苏东昇和张家港集成，房屋建筑物及设备资产等增加。
在建工程	118,069,765.85	0.80%	69,795,365.00	2.25%	-1.45%	公司扩大经营规模以及战略布局，新建组件和电池产能。
短期借款	2,705,884,800.00	18.30%			18.30%	公司恢复经营并完成复牌及重大资产重组完成，融资能力增强，获取短期借款满足经营需求。
长期借款	540,000,000.00	3.65%			3.65%	公司恢复经营并完成复牌及重大资产重组完成，融资能力增强，获取长期借款满足经营需求。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7,100,000.00	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北京光子国际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会展服务、代理发布广告	收购	6,300,000.00	30.00%	自有资金	李何燕	20	服务	对应投资比例的产权已过户	690,000.00	0.00	否	2015年07月22日	无
盐城阿特斯协鑫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研发生产太阳能电池及相关产品	收购	30,800,000.00	20.00%	自有资金	苏州阿特斯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30	光伏产品	对应投资比例的产权已过户	0.00	-2,020,401.13	否	2015年08月05日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子公司协鑫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收购盐城阿特斯协鑫

															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4
合计	--	--	37,100,000.00	--	--	--	--	--	--	690,000.00	-2,020,401.13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5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60,000	2,321.22	2,321.22	0	0	0.00%	57,678.78	其中 569,999,417.71 元拟用于张家	

									港集成在建项目的运营资金, 6,822,252,78 元用于支付本次并购交易的税费和中介机构费用。	
201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2,288	202,288	202,288	0	0	0.00%	0	无此情况	0
合计	--	262,288	204,609.22	204,609.22	0	0	0.00%	57,678.78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 2774 号”文《关于核准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以下简称“批复”）的批准，获准向上海其印非公开发行 142,263 万股股份、向江苏协鑫非公开发行 60,025 万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 元，募集资金人民币 2,022,880,000.00 元。由上海其印、江苏协鑫所持有的江苏东昇、张家港集成 100% 股权作价认购。上述认购本次发行新股的股权价值以江苏东昇、张家港集成 2015 年 3 月 31 日经评估之权益价值为准，评估后的 100% 股权价值分别为 122,500.00 万元和 79,788.09 万元，全体股东参考评估价值协商确定江苏东昇交易价格为 122,500.00 万元，全体股东参考评估价值协商确定张家港其辰交易价格为 79,788.00 万元。上海其印以其拥有的价值为 62,475.00 万元的江苏东昇 51.00% 股权和价值为 79,788.00 万元的张家港集成 100.00% 股权，按应取得对价的 100% 作为实际缴纳的募集资金，认缴募集资金人民币 1,422,630,000.00 元；江苏协鑫能源以其拥有的价值为 60,025.00 万元的江苏东昇 49.00% 股权，按应取得对价的 100% 作为实际缴纳的募集资金，认缴募集资金人民币 600,250,000.00 元。

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批复同时批准向上海融境、上海裕赋、长城国融、上海辰祥、北京东富等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0,000 万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26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630,000,000.00 元。公司委托中信建投代收募股缴款，实际代收到缴纳的募集资金总额合计人民币 600,000,000.00 元（已扣除承销机构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30,000,000.00 元）。已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缴存公司在平安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开立的账号为 11014894167001 的人民币账户内。扣除公司为发行股份所支付的中介费、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6,822,252.7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93,177,747.22 元，其中股本 500,000,000.00 元，资本公积 93,177,747.22 元。此次发行股份事宜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以“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571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张家港集成在建项目的运营资金、支付本次并购交易的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	否	60,000	60,000	2,321.22	2,321.22	3.87%			是	否
购买江苏东昇 100% 股权	否	122,500	122,500	122,500	122,500	100.00%		13,137.35	是	否
购买张家港集成 100% 股权	否	79,788	79,788	79,788	79,788	100.00%		2,123.57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62,288	262,288	204,609.2 2	204,609.2 2	--	--	15,260.92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否									
合计	--	262,288	262,288	204,609.2 2	204,609.2 2	--	--	15,260.9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此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此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的余额为 576,841,768.24 元，其中 569,999,417.71 拟用于张家港集成在建项目的运营资金，6,822,252.78 元用于支付本次并购交易的税费和中介机构费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	无此情况									

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组件制造生产	697,000,000.00	1,901,051,254.41	819,584,826.70	1,518,834,896.83	175,538,850.29	131,859,499.7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	2015 年 12 月完成资产注入，仅当月利润计入上市公司，影响较小
协鑫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	2015 年 12 月完成资产注入, 仅当月利润计入上市公司, 影响较小
徐州其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在建阶段,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徐州鑫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在建阶段,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宁夏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协鑫集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苏州协鑫集成科技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协鑫集成(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上海协鑫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协鑫集成(太仓)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江苏佳讯太阳能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苏州协鑫绿色工业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北京光子国际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收购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盐城阿特斯协鑫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金寨协鑫集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金寨协鑫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阜宁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阜宁协鑫新能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苏州国鑫所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上海国鑫安盈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上市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公司发展战略

随着新能源的快速发展,能源变革加快,推动能源互联网时代的到来, 综合能源集成成为未来发展趋势。如何通过创新把新能源、储能、金融、服务结合在一起, 提供一站式综合能源系统集成解决方案, 快速推动能源变革和新能源的发展, 实现

光伏平价上网，是协鑫集成追求的方向及使命。协鑫集成致力成为以技术研发为基础，设计优化为依托，系统集成为载体，金融服务为纽带，运维服务为支撑的一站式“设计+产品+金融+服务”智慧综合能源系统集成及方案提供商。将在差异化系统集成服务、能源高效利用（能源互联网）和业务全球化等方面展开布局，打造开放的业务发展生态体系。

（1）打造综合能源系统集成 4.0 平台，提供差异化系统集成服务

在行业发展的浪潮中，产业不断升级蜕变，形成了由“产品”集成向“服务”集成的转变，公司抓住产业发展的机遇，打造综合能源系统集成 4.0 模式，以客户需求大数据挖掘为基础，实现产品集成、技术集成、运维集成、金融集成、行业标准集成和产业集成。逐步完成从系统产品制造商向咨询服务商转变，从光伏系统集成商向综合能源系统集成商转变，从产品提供商向产品标准和服务标准提供商转变。

（2）围绕能源互联网未来发展方向展开产业布局，以协同发展构建生态体系

公司通过打造一站式综合能源系统集成服务平台，实现能源利用效率最大化，围绕能源互联网进行资源优化配置及相关产业合理布局，在关键技术重点突破。实现智慧综合能源系统集成的发展目标。打造开放式生态平台，实现共同发展。通过“科技协同、产业协同、产融协同”来打造产业链的共赢格局。面对能源革命日新月异的新需求，协鑫集成将通过科技、产业、金融三大协同与各方开展合作，通过全产业链的科技创新、设计优化，增值价值链，为用户创造价值。

（3）加快国际化发展步伐，提升全球影响力，塑造国际品牌

公司将继续以差异化竞争为核心，重点打造系统集成解决方案的差异化竞争力，获得市场份额，提升品牌全球影响力；通过海外产业布局，获得新兴市场发展机遇，扩大全球市场占有率。

（二）业务发展规划

2016 年，公司将继续履行对股东及投资者的承诺，确保 8 亿利润目标的同时，力争公司的综合收入、市场占有率、技术水平及创新水平进入世界前列。短中长期业务发展各有侧重，逐步实现战略发展目标。

（1）高端制造业务发展：以信息化推动高端制造业 4.0 建设，打造智能化电池组件制造基地，加强技术研发，走差异化产品路线。推动 PERC、黑硅及异质结电池量产，实现金刚组件、半片组件、超大组件及双玻组件大规模推广。差异化高效产品支撑系统集成业务发展，同时创造稳定现金流为新业务开展创造条件。

（2）系统集成业务发展：加快向系统集成服务商转型，通过设计优化，提供定制化、差异化系统集成包，逐步向综合能源系统集成业务发展。打造一流设计研究院，按照能源互联网发展方向，提升设计研发能力。顺应储能业务发展趋势，实现智慧系统集成。

（3）金融支持服务业务：搭建产融协同平台，以“国鑫所”为载体，推出创新金融产品，以供应链金融为切入点，逐步在利用产业链不同环节特征，进行金融产品开发。实现“新能源+互联网+金融”三者融合，相互促进发展。

（4）系统运维服务管理：通过自主研发能源管理系统平台，对综合能源系统生命周期进行信息化管理，通过大数据分析，

提升系统优化能力。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降低系统运营成本，提升系统发电效率。

(5) 海外业务发展布局：积极拓展新兴市场，把握发展机遇，合作推进制造满足本地化要求，同时切入高价、高端应用市场。推动全球组件销售渠道和系统集成的布局，快速切入目标市场，提升品牌影响；通过提供一站式差异化系统，满足海外客户需求。

(三) 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 光伏行业波动风险

光伏行业属于新兴行业，在行业发展初期阶段，受整个产业链各环节发展不均衡及市场需求变动的影响，不可避免会出现大幅波动现象，特别是 2008 年发生的金融危机更加剧了光伏行业的波动幅度。公司相关产品受电站安装需求及政策变化的影响，产品销售价格存在波动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是：加快差异化商业模式建设；加强差异化技术研发投入及产品开发；加大市场开发力度，把控好市场变化节奏，在立足国内市场的同时，拓展开发国外市场力度，特别是抢占新兴市场份额来应对风险；

(2) 政府降低行业扶持和补贴的风险

太阳能光伏电池应用成本相对于传统的发电方式成本较高，现阶段太阳能光伏行业仍然依赖于世界各国政府扶持和补贴政策的支持以维持其商业运作和大规模推广应用。随着技术进步、生产规模扩大等因素，光伏产品制造成本逐步下降，世界各国也将逐步地调整补贴方式和补贴力度。公司存在因各国对光伏行业扶持和补贴政策变化导致的市场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是：通过差异化、高效产品制造，支撑系统集成业务发展，提高产品技术门槛；通过技术创新、产品革新、工艺改进、智能制造等多种方式，促进光伏发电“度电成本”持续下降和“平价上网”早日实现，从而逐步降低行业对政府补贴的依赖。

(3) 市场竞争风险

在全球光伏产业复苏趋势引领下，太阳能组件龙头企业纷纷宣布扩产计划，预计 2016 年度行业产能将大幅提升，市场竞争趋于激烈。如果公司不能在技术研发、产品创新、成本优化、质量控制等方面保持竞争优势，存在盈利能力下滑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是：1、通过错位竞争、加大系统集成销售力度，推出差异化产品及设计方案；2、扩展销售渠道，立足国内，布局海外，利用直营，代理等多种方式打开市场；3、提升产品质量，打造品牌影响力。

(4) 规模扩张的风险

公司在扩大自身产能、提高产品质量的同时，也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以后，公司的资产规模得到大幅提高。这对公司管理层的管理与协调能力，以及公司在资源整合、市场开拓、质量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设定相应的管理模式和内控体系，公司将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是：通过引进行业经验丰富的高层管理人员及行业专门人才，覆盖财务、生产、销售、研

发、运营、法务和内控各个环节，对管理流程进行了梳理和重造。通过沟通交流、管理培训企业文化交融渗透等方式，为公司带来了先进的管理经验和内部控制能力以防范上述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年07月0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介绍了公司业务模式、恢复上市进度、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等情况
2015年07月0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介绍了公司业务模式、恢复上市进度、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等情况
2015年07月0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主要介绍了公司业务模式、恢复上市进度、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等情况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4 年 10 月 28 日，上海一中院裁定批准《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其中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中涉及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根据《重整计划》，公司出资人权益需进行调整，调整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84,352 万股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转增 19.9165402124431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 168,000 万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完毕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84,352 万股增加至 252,352 万股。公司全体出资人无偿让渡转增股份并由管理人发售，投资人支付 14.6 亿元资金获得上述股份，所得资金用于支付重整费用、清偿债务、提存初步确认债权和预计债权、作为后续经营的流动资金。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 年	0.00	638,502,181.58	0.00%	0.00	0.00%
2014 年	0.00	2,694,316,249.93	0.00%	0.00	0.00%
2013 年	0.00	-4,605,859,539.74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江苏协鑫	股份限售承诺	本公司将支持超日太阳的长远发展，在目标股份过户至江苏协鑫名下后的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对外转让目标股份。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2014 年 12 月 24 日	12 个月	履行完毕。
	江苏协鑫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江苏协鑫作为超日太阳的股东，将规范管理与超日太阳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及正常经营所需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江苏协鑫及其关联方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超日太阳《公司章程》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审批程序，保持超日太阳经营独立性。2.江苏协鑫作为超日太阳的股东，不会利用其股东地位作出损害超日太阳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关联交易行为。	2014 年 12 月 24 日	12 个月	履行完毕。
	江苏协鑫	其他承诺	（一）保证超日太阳人员独立： 1、保证超日太阳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营销负责人均专职在超日太阳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江苏协鑫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之外的职务或领取薪酬。2、保证超日太阳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江苏协鑫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3、江苏协鑫向	2014 年 12 月 2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超日太阳推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以非正当途径干预超日太阳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二）保证超日太阳资产独立：1、保证超日太阳具有独立完成的资产，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2、保证超日太阳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江苏协鑫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3、保证超日太阳的住所独立于江苏协鑫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三）保证超日太阳机构独立：1、保证超日太阳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超日太阳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运作并行使职权。（四）保证超日太阳财务独立：1、保证超日太阳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健全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2、保证超日太阳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江苏协鑫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超日太阳的财务人员不在江苏协鑫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4、保证超日太阳依法独立纳税。5、保证超日太阳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江苏协鑫不干预超日太阳的资金使用等财务、会计活动。（五）保证超日太阳业务独立：1、保证超日太阳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2、保证超日太阳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3、保证江苏协鑫除通过行</p>			
--	--	--	--	--	--

			使股东权利予以决策外，不对超日太阳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4、保证江苏协鑫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从事与超日太阳相同或相近且具有实质性竞争关系的业务。5、保证尽量减少江苏协鑫及其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超日太阳发生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难以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江苏协鑫	股份限售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于本次交易前持有的协鑫集成股份自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相关股份过户完毕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于上述 12 个月锁定期限届满后，本公司于本次交易前持有的协鑫集成股份的转让和交易依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办理。本次发行结束后，由于协鑫集成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协鑫集成股份，亦应遵守上述承诺，但如该等取得的股份限售期限长于前述承诺的期限，则该部分限售期限按照对应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2015 年 12 月 29 日	12 个月	正常履行。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融境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裕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长城国	股份限售承诺	1、本次交易对方及配套融资方承诺：在本次交易中认购取得的协鑫集成的股份限售期为 36 个月，因本次交易认购取得的协鑫集成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2、本次交易对方承诺：在 36 个月股份限售期届满后，由于盈利情况专项审核意见及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意见尚未能出具、尚未能确认是否应进行利润补偿，则限售期应相应延长，利润补偿期间届满	2015 年 12 月 29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

	<p>融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北京东富金 泓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 合伙）、上海 辰祥投资中 心（有限合 伙）</p>		<p>的盈利情况专项审核意见及关于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意见出具后，无需用于利润补偿的股份解除限售。本次发行结束后 6 个月内如协鑫集成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发行结束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交易对方因本次交易而持有协鑫集成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3、本次交易对方及配套融资方承诺：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不转让因本次交易在协鑫集成拥有权益的股份。4、本次交易对方及配套融资方承诺：若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次交易中所认购的股份之锁定期有不同要求的，将自愿无条件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进行股份锁定。</p>		
	<p>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p>	<p>业绩承诺</p>	<p>本次交易完成后三个会计年度（含本次交易完成当年）为“利润补偿期间”。即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江苏东昇于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 12,600 万元、14,600 万元、15,300 万元。上海其印及江苏协鑫承诺实现利润补偿期间每一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公司应在每一利润补偿年度结束时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江苏东昇的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利润补偿期间届满时，公司将聘请具备证券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江苏东昇 100% 股权进行减值测试，该中介机构对减值测试出具专项</p>	<p>2015 年 12 月 29 日</p>	<p>承诺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p>

			<p>审核意见；江苏东昇于利润补偿期间每一年度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及资产减值额应根据中介机构出具的上述专项审核意见结果为依据确定。具体盈利补充措施，请参见公司已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内容。</p>			
	<p>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朱共山、朱钰峰</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1、不利用自身对协鑫集成的控股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不利用自身对协鑫集成的控股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不以不公允的价格与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在尽量减少不必要关联交易的同时，本公司或本人将保证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在对待将来可能产生的与本公司或本人的关联交易方面，将采取如下措施规范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 1、若发生关联交易的，均严格履行协鑫集成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并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 2、对于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等均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进行，以充分保障协鑫集成及其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由本公司或本人承担赔偿责任。</p>	<p>2015 年 12 月 28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p>
	<p>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p>	<p>1、本公司保证在本次交易完成后，除本公司持有协鑫集成（包括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下同）股份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所</p>	<p>2015 年 12 月 28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p>

	<p>有限公司、朱共山、朱钰峰</p>	<p>诺</p>	<p>控制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企业（下称“相关企业”）未从事任何对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并保证将来亦不从事任何对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生产经营业务或活动。2、本公司保证在本次交易完成后，除本公司持有协鑫集成股份外，本公司不拥有、管理、控制、投资、从事其他任何与协鑫集成所从事的生产和销售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组件相同或相近的任何业务或项目（下称“竞争业务”），亦不参与拥有、管理、控制、投资与协鑫集成构成竞争的竞争业务，亦不谋求通过与任何第三人合资、合作、联营或采取租赁经营、承包经营、委托管理等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协鑫集成构成竞争的竞争业务。3、本公司将对自身及相关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约束，如果将来本公司及相关企业的产品或业务与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的产品或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本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 （1）协鑫集成认为必要时，本公司及相关企业将进行减持直至全部转让本公司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 （2）协鑫集成认为必要时，可以通过适当方式优先收购本公司及相关企业持有的有关资产和业务； （3）如本公司及相关企业与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因同业竞争产生利益冲突，则优先考虑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的利益； （4）有利于避免同业竞争的其他措施。 本公司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赔偿协鑫集成因本公司及相关企业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p>			
--	---------------------	----------	---	--	--	--

		<p>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作为协鑫集成的实际控制人朱共山及上海其印的实际控制人朱钰峰，就本次交易完成后避免同业竞争事宜出具以下不可撤销的承诺及保证：1、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没有通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或以本人名义或借用其他自然人名义从事与协鑫集成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也没有在与协鑫集成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其他任何经营实体中投资、任职或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或有其他任何与协鑫集成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2、本人保证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近亲属不拥有、管理、控制、投资、从事其他任何与协鑫集成所从事的生产和销售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组件相同或相近的任何业务或项目（下称“竞争业务”），亦不参与拥有、管理、控制、投资与协鑫集成构成竞争的竞争业务，亦不谋求通过与任何第三人合资、合作、联营或采取租赁经营、承包经营、委托管理等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协鑫集成构成竞争的竞争业务。3、本人承诺，若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协鑫集成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竞争或可能存在实质性竞争的，则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将立即通知协鑫集成，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将该商业机会让渡给协鑫集成。4、若因本人及本人近亲属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协鑫集成权益受到损害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上海其印投资管理</p>	<p>其他承诺</p>	<p>（一）江苏协鑫、上海其印关于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p>	<p>2015 年 12 月 29 日</p>	<p>长期 正常履行。</p>

	<p>有限公司、上海融境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裕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东富金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辰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p>	<p>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诺方将及时向协鑫集成及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提供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并保证提供的信息均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协鑫集成或者投资者、中介机构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承诺方将暂停转让因本次交易而在协鑫集成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协鑫集成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承诺方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承诺方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承诺方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二）配套融资方关于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1、根据《中华人民</p>			
--	--	--	--	--	--

			<p>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诺方将及时向协鑫集成及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提供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并保证提供的信息均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协鑫集成或者投资者、中介机构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承诺方将暂停转让因本次交易而在协鑫集成拥有权益的股份。</p>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方对所持标的资产股权拥有合法的完全所有权和处置权，未设置任何抵押、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承诺方不存在代持标的资产股权的情形，其所持股权亦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或潜在争议。若因承诺方违反上述承诺给协鑫集成或者其投资者造成任何损失，承诺方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15年06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朱共山、朱	其他承诺	<p>1、人员独立：（1）保证协鑫集成生产经营与行政管理（包括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承诺方及承诺方下属其他公司、企业。（2）保证协鑫集成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p>	2015年06月02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钰峰</p>	<p>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协鑫集成工作、并在协鑫集成领取薪酬，不在承诺方及承诺方下属其他公司、企业兼职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承诺方及承诺方下属的其他公司或企业中领薪。(3) 保证承诺方推荐出任协鑫集成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承诺方不干预协鑫集成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2、财务独立：(1) 保证协鑫集成设置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拥有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2) 保证协鑫集成在财务决策方面保持独立，承诺方及承诺方下属其他公司、企业不干涉协鑫集成的资金使用、调度。(3) 保证协鑫集成保持自己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承诺方及承诺方下属其他公司、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4) 保证协鑫集成依法独立纳税。3、机构独立：(1) 保证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并与承诺方及承诺方下属其他公司、企业机构完全分开；保证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与承诺方及承诺方下属其他公司、企业之间在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2) 保证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独立自主运作，承诺方不会超越协鑫集成董事会、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协鑫集成的决策和经营。(3) 保证协鑫集成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4、资产独立、完整：(1) 保证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资产的独立完整，且该等资产全部处</p>			
--	-----------	--	--	--	--

		<p>于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保证本次注入协鑫集成的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瑕疵或资产产权纠纷。（2）保证承诺方及承诺方下属其他公司、企业不违规占用协鑫集成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5、业务独立：（1）保证协鑫集成拥有独立的生产和销售体系；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在产、供、销等环节不依赖于承诺方及承诺方下属其他公司、企业。（2）保证承诺方及承诺方下属其他公司、企业避免与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3）保证严格控制关联交易事项，尽可能减少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与承诺方及承诺方下属其他公司、企业之间的持续性关联交易。杜绝非法占用协鑫集成资金、资产的行为，并不要求协鑫集成及其子公司向承诺方及承诺方下属其他公司、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与对非关联企业的交易价格保持一致，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4）保证不通过单独或一致行动的途径，以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以外的任何方式，干预协鑫集成的重大决策事项，影响协鑫集成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协鑫集成造成经济损失，承诺方将向协鑫集成进行赔偿。</p>			
	<p>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p>	<p>其他承诺</p>	<p>若经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张家港集成将依法拆除该两处房屋，同时上海其印将以 22.264 万元人民币等额货币出资替代该两处无证房屋的实物出资；若本次重</p>	<p>2015 年 12 月 28 日 长期</p>	<p>正常履行。</p>

			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因该两处无证房屋给张家港集成或协鑫集成造成损失或导致其遭受处罚，上海其印将赔偿张家港集成或协鑫集成损失并以等额货币出资替代该两处无证房屋的实物出资。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若江苏东昇到期不能解除该等抵押安排，且抵押权人要求以抵押物抵价、或者以拍卖、变卖抵押物的价款优先受偿的，承诺人将以合法来源的资金代江苏东昇偿还《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和《最高额抵押合同》项下债务或履行相应义务。	2015年09月01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全方位支持协鑫集成，发挥协鑫集团有限公司的品牌效应和整体优势；2、已承诺未来利润以保障每股收益。	2015年09月01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协鑫集成董事会	其他承诺	1、整合标的资产，提高整体盈利能力；2、加快战略转型，发挥本次重组和上市公司业务的协同效应；3、加强募集配套资金管理，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2015年09月01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上海融境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裕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东富金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辰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认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均为合法资金，不存在任何纠纷或争议。	2015年06月19日	承诺至2015年12月10日	履行完毕。
	上海其印、江苏协鑫、融境投资、	其他承诺	最近五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	2015年06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裕赋投资、长城国融、辰祥投资和东富金泓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事务合伙人）		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之情形；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江苏协鑫	其他承诺	在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重整后通过恢复生产经营、注入优质资产等各类方式，使协鑫集成 2015 年、2016 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6 亿元、8 亿元。如果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的，由江苏协鑫以现金方式就未达到利润预测的部分对协鑫集成进行补偿。	2014 年 10 月 23 日	至利润补偿期满	正常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江苏东昇	2015 年 01 月 01 日	2017 年 01 月 31 日	12,600	13,186	不适用	2015 年 06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

							会第十五次会 议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 2015-062)
--	--	--	--	--	--	--	---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江苏东昇	2015-11-30	1,225,000,000.0	100.00	发行股份购买资	2015-12-4	工商变更办理完	193,954,467.51	14,128,538.58

		0		产		成		
张家港集 成	2015-11-30	797,880,000.00	100.00	发行股份购买资 产	2015-12-4	工商变更办理完 成	220,645,272.89	21,519,805.14
江苏佳讯	2015-7-31	39,310,000.00	80.00	股权转让	2015-8-12	工商变更办理完 成	11,001,886.79	1,978,111.28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与上年度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15家，原因为：

- (1) 本年新设子公司苏州协鑫、协鑫金融、协鑫能源发展、协鑫香港、工研院、太仓协鑫；
- (2) 本年公司的子公司苏州集成新设子公司金寨工程、金寨协鑫、阜宁协鑫、阜宁工程、徐州鑫宇、宁夏集成、协鑫绿色园区；
- (3) 本年公司的子公司协鑫金融新设子公司国鑫所，国鑫所新设子公司国鑫安盈。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封磊、石敏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财务顾问，期间共支付费用3,000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1、证券虚假陈述纠纷：原上海超日及其原实际控制人倪开禄等在破产重整前存在信息披露违规行为，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为【2015】10号。原上海超日的部分投资者因原上海超日及其实际控制人等的违规信息披露行为遭受了投资损失，因此原上海超日的部分投资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提起了诉讼。目前这些案件均在审理过程中。

2、买卖合同纠纷：协鑫集成的前身即原上海超日与被告签署了光伏组件《购销合同》，原上海超日依约履行了交货义务，但广西衍易迟迟不依约支付货款，故协鑫集成为保护自身合法权益，依法提起了诉讼。目前该案在审理过程中。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超日股份	公司	涉嫌未按规定披露信息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对超日股份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60万元罚款	2015年06月06日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名称：《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破产重整前原超日股份<行政处罚决定书>及<市场禁入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7
倪开禄	董事	涉嫌未按规定披露信息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30万元罚款	2015年06月06日	同上
倪开禄	董事	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有关规定	被采取市场禁入	自中国证监会宣布决定之日起，终身不得在任何机构中从事证券业务或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	2015年06月06日	同上

				务。		
陶然	董事	涉嫌未按规定披露信息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30 万元罚款	2015 年 06 月 06 日	同上
陶然	董事	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有关规定	被采取市场禁入	自中国证监会宣布决定之日起，5 年内不得在任何机构中从事证券业务或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2015 年 06 月 06 日	同上
朱栋	董事	涉嫌未按规定披露信息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30 万元罚款	2015 年 06 月 06 日	同上
朱栋	董事	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有关规定	被采取市场禁入	自中国证监会宣布决定之日起，5 年内不得在任何机构中从事证券业务或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2015 年 06 月 06 日	同上
倪娜	董事	涉嫌未按规定披露信息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别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罚款。	2015 年 06 月 06 日	同上
刘铁龙	董事	涉嫌未按规定披露信息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别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罚款。	2015 年 06 月 06 日	同上
顾晨冬	董事	涉嫌未按规定披露信息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别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罚款。	2015 年 06 月 06 日	同上
庞乾骏	董事	涉嫌未按规定披露信息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别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罚款。	2015 年 06 月 06 日	同上
崔少梅	董事	涉嫌未按规定披露信息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别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罚款。	2015 年 06 月 06 日	同上
谢文杰	董事	涉嫌未按规定披露信息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别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罚款。	2015 年 06 月 06 日	同上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	采购原材料	硅片采购	内部协议价	市场公允价格	16,712.83		16,712.83	否	按协议结算	16,712.83	2015年04月29日	公告编号：2015-040 公告名称：关于补充审议2014年至2015年4月与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及相关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

													ninfo.com.cn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	采购原材料	硅片采购	内部协议价	市场公允价格	20.35		20.35	否	按协议结算	20.35	2015年04月29日	公告编号：2015-040 公告名称：关于补充审议 2014 年至 2015 年 4 月与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及相关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	接受劳务	组件加工费	内部协议价	市场公允价格	11,008.08		200,000	否	按协议结算	11,008.08	2015年04月29日	公告编号：2015-042 公告名称：关于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	采购材料	采购组件	内部协议价	市场公允价格	11,350.62			否	按协议结算	11,350.62	2015年04月29日	公告编号：2015-042 公告名称：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协鑫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	采购原材料	电池片采购	内部协议价	市场公允价格	1.9		1.9	否	按协议结算	1.9	2015年04月29日	公告编号：2015-040 公告名称：关于补充审议2014年至2015年4月与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及相关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网 www.c ninfo.c om.cn
协鑫阿特斯(苏州)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	采购原材料	硅片采购	内部协议价	市场公允价格	47.7		47.7	否	按协议结算	47.7	2015年04月29日 公告编号：2015-040 公告名称：关于补充审议2014年至2015年4月与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及相关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 ninfo.c om.cn
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	接受劳务	组件加工费	内部协议价	市场公允价格	21,417.9		300,000	否	按协议结算	21,417.9	2015年04月29日 公告编号：2015-042 公告名称：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披露网站：巨

													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	采购材料	采购组件	内部协议价	市场公允价格	38,228.21			否	按协议结算	38,228.21	2015年04月29日	公告编号：2015-042 公告名称：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南京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	销售商品	销售组件	内部协议价	市场公允价格	22,925.63		22,925.63	否	按协议结算	22,925.63	2016年02月26日	公告编号：2016-013 公告名：关于补充审议2015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协鑫投资无锡有限	关联法人	销售商品	销售组件	内部协议价	市场公允价格	3,676.41		3,676.41	否	按协议结算	3,676.41	2016年02月26日	公告编号：

公司												日	2016-013 公告名: 关于补充审议 2015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	销售材料	销售电池片、辅料	内部协议价	市场公允价格	26,530.04		150,000	否	按协议结算	26,530.04	2015 年 04 月 29 日	公告编号: 2015-042 公告名称: 关于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	销售材料	销售电池片、辅料	内部协议价	市场公允价格	28,871.39		280,000	否	按协议结算	28,871.39	2015 年 04 月 29 日	公告编号: 2015-042 公告名称: 关于 2015 年度日常关联

													交易的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伊犁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法人	销售商品	销售组件	内部协议价	市场公允价格	10,541.42		18,000	否	按协议结算	10,541.42	2015年04月29日	公告编号：2015-042 公告名称：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合计				--	--	191,332.48	--	991,384.82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在预计金额内履行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	----------	----------	------	------

							元)				
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的企业	股权收购	江苏东昇和张家港集成股权收购	市场公允价格	115,105	142,263	142,263	发行股份	0	2015年06月04日	公告名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股权收购	江苏东昇和张家港集成股权收购	市场公允价格	33,833	60,025	60,025	发行股份	0	2015年06月04日	公告名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保利协鑫硅材料（太仓）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股权收购	盐城阿特斯股权收购	市场公允价格	1,103.55	1,231.6	1,280	自有资金	-49.4	2015年08月05日	公告编号：2015-084 公告：关于子公司协鑫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收购盐城阿特斯协鑫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				无							

较大的原因（如有）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公司资产规模增加增强了公司抗风险的能力以及公司的实力，为公司未来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条件。增强了上市公司整体实力和抵御风险能力；整体负债水平略有下降，降低了偿债风险。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实现业绩承诺约定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股东	资金拆借	25,233.78	13,019		5.22%	134.08	38,252.78
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	资金拆借	39,404.68		39,404.68			0
瑞峰（张家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资金拆借	0	6,427.1				6,427.1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与关联公司的其他交易：

2015年本公司向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支付财务顾问费用9,810,000.00元，支付借款利息21,829,500.00元。

2015年本公司向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支付借款利息609,000.00元。

2015年本公司向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利息7,355,705.13元。

2015年本公司向保利协鑫硅材料（太仓）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利息4,590,780.34元。

2015年本公司向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利息1,200,843.59元。

2015年本公司向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利息2,190,259.83元。

2015年本公司向协鑫阿特斯（苏州）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利息8,783.76元。

2015年本公司向常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利息118,151.28元。

2015年本公司向太仓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利息322,712.82元。

2015年本公司向苏州鑫之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支付员工培训费806,401.88元。

2015年本公司向苏州鑫之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支付服务费45,000.00元。

2015年本公司向江苏协鑫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支付业务招待费128,555.00元、支付水电费17,323.99元、支付会务费62,804.00元、支付班车租赁费111,000.00元，支付物业费1,207,261.00元。

2、潜在关联交易：

以下交易事项可能发生关联交易

（1）本公司部分客户为光伏电站总承包商，本公司本期销售给这些客户的组件存在下列情况及可能性：

①这些客户将本公司生产的组件，用于承建的部分或全部光伏电站项目。

②这些客户承建的光伏电站项目的股权，不排除被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收购的可能。

（2）本公司的电池片供应商与不排除与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存在业务关系的可能。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徐州鑫宇光伏科技有 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31 日	50,000	2015 年 12 月 11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5.12.11-2 020.12.11	否	否
协鑫集成科技(苏州) 有限公司	2015 年 04 月 29 日	300,000	2015 年 04 月 29 日	0	连带责任保 证	不适用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 (B1)			35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 (B2)				2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 (B3)			35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 (B4)				20,0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5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A2+B2+C2)				2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5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A4+B4+C4)				20,0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59%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协鑫集成接手超日股份后，对公司原经营管理层进行了调整，完成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选举，同时对经营范围进行了战略调整。（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月24日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公司为了提升在光伏系统集成行业的竞争优势，扩大市场份额，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实际业务经营需要，以自有资金向常州佳讯收购其持有的江苏佳讯8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7月22日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6>）；

- 3、公司于2015年8月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同意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恢复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15】380号），公司股票获准于2015年8月12日起恢复上市交易。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股票于2015年8月12日起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简称由“*ST 集成”变更为“协鑫集成”，证券代码仍为“002506”。（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8月12日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9>）；
- 4、2015年12月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774】号），核准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2015年12月29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公司新增股份完成登记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 5、2015年12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其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为加快推进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收益。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93,177,747.22元向全资子公司张家港集成进行增资。（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2月26日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22>）；
- 6、截止2015年12月31日，控股股东江苏协鑫持有本公司股份1,130,2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40%；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434,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60%，占所持公司股份的38.40%。（具体内容详见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十、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提供高效的清洁能源，持续改善人类生存环境”为企业使命，秉承“创业、创新、争先、领先”的企业精神，弘扬“价值引领、竞争驱动、协同一家”的核心价值观，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合法合规运营，树立了良好的社会形象。

公司致力于通过科技创新，加速高效技术产品的研发和转化应用，采用先进的协鑫工业4.0系统，生产各类型高效组件产品。并全面推行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完善和进行产品升级，为客户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先后获评“2015年度亚洲光伏创新企业”、“2015北极星杯年度最受欢迎十佳太阳能组件企业”、“2015年度中国品牌新锐奖”、“光伏能效领跑者大奖”、“优

秀组件企业”、“2015全球十大光伏组件制造商”等荣誉称号。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与地方环境方针、政策、法律、法规，通过技术创新和精益管理，注重环境保护和节能降耗，环保设施正常运行，2015年度各类污染物均做到100%达标排放。按光伏组件出货量计算，2015年协鑫集成累计减排二氧化碳超200万吨。下属张家港工厂、东昇工厂分别获得张家港协鑫集成“工业投入先进单位”，句容市“30强工业企业”等荣誉称号。

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积极参与扶贫助困、支持地方文化教育事业的发展。2015年8月11日在协鑫集成复牌上市答谢会上，协鑫集成向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捐赠了20套“鑫阳光”智能光伏高效发电系统，为中西部地区的希望小学提供清洁能源，此次捐赠也标志着协鑫集成联合中国青基会的“希望工程快乐阳光”项目正式启动。项目建成并网后，预计每年将为每所学校提供5500度清洁能源，25年总计可减少二氧化碳排放2600吨，并有希望成为校园内普及新能源知识、倡导可持续生活方式的生动载体。

2015年11月协鑫集成向奉贤慈善基金会捐赠善款300万元，用于奉贤区当地尿毒症患者医疗血透仪的购置。目前奉贤区有300多名尿毒症患者，而且每年有上升趋势，由于本地医院不能满足患者医疗需要，其中90多名患者要到外区接受血透治疗，协鑫此举将大大改善奉贤区尿毒症患者的就医条件和生活质量。

协鑫向来重视教育、生态、医疗等民生项目的发展，今后将积极投身于社会公益事业，担当起必要的社会责任，并将履行社会责任作为企业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有力保障。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二十一、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15,278,848	12.49%	2,522,880,000				2,522,880,000	2,838,158,848	56.24%
2、国有法人持股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0.79%
3、其他内资持股	315,278,848	12.49%	2,482,880,000				2,482,880,000	2,798,158,848	55.4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482,880,000				2,482,880,000	2,482,880,000	49.2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15,278,848	12.49%						315,278,848	6.2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208,241,152	87.51%						2,208,241,152	43.76%
1、人民币普通股	2,208,241,152	87.51%						2,208,241,152	43.76%
三、股份总数	2,523,520,000	100.00%	2,522,880,000				2,522,880,000	5,046,4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获准向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2,288万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向上海融境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裕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辰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东富金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0,000万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52,352万股增加至504,640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5年12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774号）的核准文件。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新增2,522,880,000股股票于2015年12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本次新增2,522,880,000股股份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新增股份上市首日为2015年12月29日。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1,422,630,000	1,422,630,000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8年12月28日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0		600,250,000	600,250,000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8年12月28日
上海融境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0		310,000,000	310,000,000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8年12月28日
上海裕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95,000,000	95,000,000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8年12月28日
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		40,000,000	40,000,000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8年12月28日
上海辰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30,000,000	30,000,000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8年12月28日
北京东富金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25,000,000	25,000,000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	2018年12月28日
合计	0	0	2,522,880,000	2,522,88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协鑫集成	2015年12月28日	1元	2,022,880,000	2015年12月29日	0	
协鑫集成	2015年12月28日	1.26元	500,000,000	2015年12月29日	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的江苏东昇和张家港集成100%股权，以评估基准日2015年3月31日的评估值协商作价202,288万元，拟按照1元/股的价格全部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其中向上海其印发行142,263万股，向江苏协鑫发行60,025万股，共计发行202,288万股。

本次交易完成后，江苏东昇和张家港集成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为提高本次交易的整合绩效，支持标的公司的业务发展，公司拟按照1.26元/股向融境投资、裕赋投资、长城国融、辰祥投资和东富金泓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不超过5亿股，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6.3亿元，配套资金拟用于张家港集成在建项目的运营资金、支付本次并购交易的税费及中介机构费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5年12月向上海其印非公开发行142,263万股股份、向江苏协鑫非公开发行60,025万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元，共计2,022,880,000.00元；同时，向上海融境、上海裕赋、长城国融、上海辰祥、北京东富等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000万股作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26元，共计630,000,000.00元，本次发行合计增加股份2,522,880,000股。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总股本5,046,400,000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0,41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2,2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	0
-------------	---------	---------------------	---------	--------------------------	---	--------------------------	---

				注 8)		数 (如有) (参见注 8)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19%	1,422,630,000	1,422,630,000	1,422,630,000	0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40%	1,130,250,000	600,250,000	600,250,000	530,000,000	质押	734,000,000
倪开禄	境内自然人	6.25%	315,278,848	0	315,278,848	0	质押	315,117,931
							冻结	315,278,848
上海融境股权投资基金中心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4%	310,000,000	310,000,000	310,000,000	0		
嘉兴长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6%	240,000,000	0	0	240,000,000		
上海辰祥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7%	150,000,000	-150,000,000	30,000,000	120,000,000	质押	80,000,000
							冻结	937,500
北京启明新能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7%	150,000,000	0	0	150,000,000		
马珺	境内自然人	1.98%	100,000,000	100,000,000	0	100,000,000	质押	67,000,000
上海裕赋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	95,000,000	95,000,000	95,000,000	0		
上海安波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93,220,000	-126,780,000	0	93,220,000	质押	20,0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 (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53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30,000,000
嘉兴长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00
北京启明新能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0
上海辰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0
马璐	1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上海安波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3,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3,220,000
茅智华	8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0
梁山	57,778,676	人民币普通股	57,778,676
吕宁	24,998,096	人民币普通股	24,998,096
周阳	2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和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施嘉斌	2011 年 10 月 24 日	58378372-0	电力、矿业及其他工业、商业项目投资，储能、动力电池产品销售，工矿产品销售，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技术开发与转让，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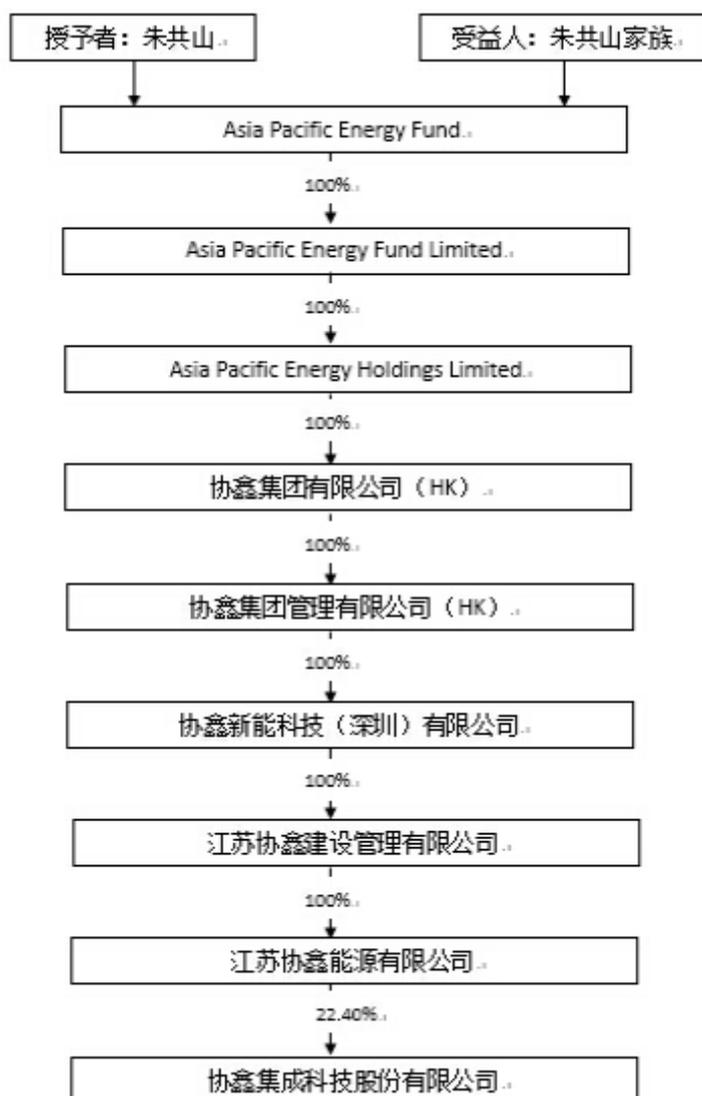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朱共山	中国香港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1999 年起任职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 年起兼任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主席，2014 年起兼任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1.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港股代码 3800，注册资本 HK\$1,548,920,727； 2.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港股代码 0451，注册资本 HK\$57,706,659。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朱钰峰	2015 年 02 月 11 日	50000 万人民币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企业管理咨询。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舒 桦	董事长	现任	男	54	2015年02月10日	2016年11月13日					
舒 桦	总经理	现任	男	54	2015年02月11日	2016年11月13日					
孙 玮	董事	现任	女	45	2015年02月10日	2016年11月13日					
许良军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5年02月10日	2016年11月13日					
崔乃荣	董事	现任	男	52	2015年02月10日	2016年11月13日					
田 野	董事	现任	男	46	2015年02月10日	2016年11月13日					
生育新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5年02月10日	2016年11月13日					
生育新	首席财务官、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5年02月11日	2016年11月13日					
陈冬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1	2015年02月10日	2016年11月13日					
刘 俊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5年02月10日	2016年11月13日					
陆延青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5	2015年	2016年					

					02月10日	03月31日					
吴思军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58	2015年02月10日	2016年11月13日					
龚明	监事	现任	男	59	2015年02月10日	2016年11月13日					
梁文章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38	2015年01月23日	2016年11月13日					
郑家镇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5年04月27日	2016年11月13日					
王晓虎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60	2015年04月27日	2016年11月13日					
杨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5年04月27日	2016年11月13日					
冒同甲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6	2015年02月10日	2016年11月13日					
倪开禄	董事长	离任	男	60	2013年11月13日	2015年02月10日	315,278,848				315,278,848
李杰	总经理	离任	男	61	2013年11月13日	2015年02月11日					
李杰	董事	离任	男	61	2013年11月13日	2015年02月10日					
陶然	董事	离任	男	46	2013年11月13日	2015年02月10日					
陶然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6	2013年11月13日	2015年02月11日					
刘铁龙	董事	离任	男	45	2013年11月13日	2015年02月10日					

					日	日					
刘铁龙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5	2013年11月13日	2015年02月11日					
朱 栋	董事	离任	男	42	2013年11月13日	2015年02月10日					
朱 栋	财务负责人	离任	男	42	2013年11月13日	2015年02月11日					
江富平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9	2013年11月13日	2015年02月11日					
张臻文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9	2013年11月13日	2015年02月10日					
张耀新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5	2013年11月13日	2015年02月10日					
吴 健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1	2014年06月27日	2015年02月10日					
庞乾骏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74	2013年11月13日	2014年02月27日					
周军伟	监事	离任	男	39	2013年11月13日	2015年02月10日					
周华英	监事	离任	女	47	2013年11月13日	2015年01月23日					
金 红	监事	离任	女	42	2013年11月13日	2015年02月10日					
合计	--	--	--	--	--	--	315,278,848	0	0	0	315,278,848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	-------	----	----	----

倪开禄	董事长	离任	2015年02月10日	个人原因辞职
李杰	董事	离任	2015年02月10日	个人原因辞职
李杰	总经理	解聘	2015年02月11日	个人原因辞职
陶然	董事	离任	2015年02月10日	个人原因辞职
陶然	副总经理	解聘	2015年02月11日	个人原因辞职
刘铁龙	董事	离任	2015年02月10日	个人原因辞职
刘铁龙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解聘	2015年02月11日	个人原因辞职
朱栋	董事	离任	2015年02月10日	个人原因辞职
朱栋	财务负责人	解聘	2015年02月11日	个人原因辞职
张闻斌	董事	离任	2015年02月10日	个人原因辞职
张耀新	独立董事	离任	2015年02月10日	个人原因辞职
张臻文	独立董事	离任	2015年02月10日	个人原因辞职
吴健	独立董事	离任	2015年02月10日	个人原因辞职
周军伟	监事	离任	2015年02月10日	个人原因辞职
金红	监事	离任	2015年02月10日	个人原因辞职
周华英	监事	离任	2015年01月23日	个人原因辞职
江富平	副总经理	解聘	2015年02月11日	个人原因辞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舒桦先生：196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中国同济大学工商管理（高级管理）硕士，复旦大学工商管理博士在读，全国工商联新能源商会常务副会长、中国光伏行业协会副理事长。自2000年7月起加入协鑫集团以来，舒桦先生历任太仓保利协鑫热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协鑫电力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曾为执行董事及执行总裁，现任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舒桦先生拥有超过20年的能源行业管理经验。

孙玮女士：1971年7月出生，中国香港永久居民，工商管理博士。自1994年加入协鑫集团以来，曾任协鑫旗下多家企业的总经理及董事长，现为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金融及策略荣誉主席、亚洲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香港国际经贸合作协会副理事长。

田野先生：197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目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江苏省国际金融学会理事、南京大学MBA兼职导师。曾先后任职于中国人民银行哈尔滨市分行计划资金处科员，哈尔滨市证券公司上海营业部总经理，中国投资银行南京分行计划财务部主任科员，国家开发银行江苏省分行信贷一处、评审处、金融合作处处长，现任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崔乃荣先生：196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大专学历，目前为中欧商学院EMBA在读。曾任职于上海塑料制品六厂厂长助理兼财务科长、上海塑料制品公司副总经理兼审计室主任、上海复星集团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及审计部经理、赫克利斯（上海）咨询有限公司项目总监及合伙人、协鑫（集团）控股审计部总经理及财经部总经理，现任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生育新先生：196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正高级会计师职称，全国首批会计领军人才。曾任东风悦达起亚汽车公司财务部长（中方财务总监）、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财经管理部总经理及财务总监、亨通集团财务总监、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光伏）副总裁，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许良军先生：1967年4月出生，安徽省明光市人，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华东理工大学环境工程系腐蚀与防护专业工学学士、中国人民大学区域经济专业硕士研究生。曾任安徽省合肥化工厂助理工程师、中国纺织经济研究中心（中国纺织信息中心）经济师，在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先后任职于资金财务部副高级经理，总裁办公室高级经理级秘书，资金营运事业部副总经理，投资投行事业部副总经理、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冬华先生：197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管理学会会计学博士、香港科技大学公司治理研究中心博士后。曾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助教及副教授、南京大学国际化会计学博士生项目（IAPHD）创始主任、会计学系主任助理。现任南京大学商学院（管理学院）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学术委员会委员、南京大学会计与财务研究院副院长、会计学系教授委员会主任、南京大学青年学者联谊会会长、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京科远自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俊先生：196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南京师范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学位。曾任南京师范大学德育教研室任助教及讲师、南京师范大学经济法政学院任讲师及副教授、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教授；曾挂职于扬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党组成员，现任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任教授、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永

衡昭辉律师事务所律师、扬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陆延青先生：197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南京大学物理专业，博士学位。曾任南京大学讲师及副教授、Univ. of Arkansas, USA博士后、Chorum Tech., USA工程师、Univ. of Central Florida, USA研究科学家、Ezconn Corp., BVI CTO，现任南京大学教授、南京大学智慧城市研究院常务副院长、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全国科协委员、全国青联委员、九三学社中央委员、江苏省政协委员兼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委员、美国光学学会Optical Materials Express副主编、光圣科技（宁波）有限公司首席技术指导、普乐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思军女士，1958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MBA核心课程班结业。具有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董事会秘书资格、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资格。曾任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总经理、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3800.HK）中国区法务总监、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助理副总裁，现为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首席法律顾问，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龚明先生：195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上海利用锁厂副主任、副科长；先后任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分行人事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先后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上海办事处综合部副高级经理、高级经理；先后任上海长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上海办事处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梁文章先生：197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任上海琥达投资集团公司董事长助理、科恩（中国）有限公司行政总监、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共关系总监，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工作部副总经理，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工作部总经理。现任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助理副总经理、总裁工作部负责人兼企业文化中心主任。

郑加镇先生：1964年11月出生，新加坡籍。毕业于英国圣安德鲁斯大学半导体物理专业，博士学位。曾任职于英国的Wolfson 半导体发光研究院研究员、新加坡特许半导体公司三厂和五厂的营运总监、上海华虹-NEC电子有限公司首席营运官、赛维百世德太阳能高科技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执行总裁、赛维LDK太阳能集团高级副总裁、赛维LDK太阳能科技公司电池和组件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晓虎先生：195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电化学加工专业，学士学位，工程师资质。曾任职于南方航空动力机械公司工艺工程师、长沙市政府经济研究中心研究员、长沙市政府体制改革委员会副科长、湖南省国际经济开发集团办公室副主任兼电子电器分公司总经理、加拿大太阳能公司副总裁。自2012年7月起加入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曾任副总裁兼保利协鑫太阳能电力系统集成（中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7月受托参加2506重组运营管理工作，现任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杨军先生：197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中南政法会计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会计师、经济师中级职称。曾任职于深圳达菲房地产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深圳新一佳超市有限公司投资开发部总经理。自2007加入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历任集团投资部高级经理、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执行总裁助理，常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职务。现任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冒同甲先生：198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上海理工大学投资经济专业，本科学历，持有深交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职于南京科远自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江苏省交通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崔乃荣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0月24日		否
田野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0月24日		否
吴思军	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2月11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陆延青	南京大学	教授	2015年02月10日	2016年03月31日	是
陈冬华	南京大学	教授	2015年02月10日		是
刘俊	南京师范大学	教授	2015年02月10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5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对破产重整前原超日股份及相关人员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15]10 号）和《市场禁入决定书》（[2015]4 号）：

（一）行政处罚决定

根据当事人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与社会危害程度，根据《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

1. 对超日股份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 60 万元罚款；
2. 对倪开禄、陶然、朱栋分别给予警告，并处以 30 万元罚款；
3. 对倪娜、刘铁龙、顾晨冬、庞乾骏、崔少梅、谢文杰分别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罚款。

（二）市场禁入决定
根据当事人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与社会危害程度，依据《证券法》第二百三十三条和《证券市场禁入规定》第三条第（一）项、第五条第（二）项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

1. 认定倪开禄为证券市场禁入者，自中国证监会宣布决定之日起，终身不得在任何机构中从事证券业务或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2. 认定陶然、朱栋为证券市场禁入者，自中国证监会宣布决定之日起，5 年内不得在任何机构中从事证券业务或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及《关于2015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按照公司绩效考核机制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按照考核情况确定报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倪开禄	董事长	男	60	离任	8.13	否
陶然	董事兼副总经理	男	46	离任	9.5	否
刘铁龙	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男	45	离任	7.19	否
朱栋	董事兼财务负责	男	42	离任	7	否

	人					
江富平	副总经理	男	49	离任	6.74	否
张臻文	独立董事	男	49	离任	0.51	否
张耀新	独立董事	男	55	离任	0.51	否
吴 健	独立董事	男	41	离任	0.51	否
庞乾骏	独立董事	男	74	离任	0	否
周军伟	监事	男	39	离任	4.8	否
周华英	监事	女	47	离任	2.58	否
金 红	监事	女	42	离任	2.58	否
舒 桦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54	现任	306.58	否
孙 玮	董事	女	45	现任	0	是
田 野	董事	男	46	现任	0	是
崔乃荣	董事	男	52	现任	0	是
生育新	董事、副总经理 兼首席财务官	男	49	现任	156.91	否
许良军	董事	男	49	现任	0	否
陈冬华	独立董事	男	41	现任	15	否
刘 俊	独立董事	男	41	现任	15	否
陆延青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15	否
吴思军	监事会主席	女	58	现任	0	是
龚 明	监事	男	59	现任	0	否
梁文章	监事	男	38	现任	80.64	否
郑家镇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453.19	否
王晓虎	副总经理	男	60	现任	213.97	否
杨 军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128.47	否
冒同甲	副总经理兼董事 会秘书	男	36	现任	124.02	否
合计	--	--	--	--	1,558.83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50
---------------	-----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11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46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46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419
销售人员	83
技术人员	650
财务人员	49
行政人员	64
运营管理	197
合计	3,46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高中及以下	2,207
大专	615
本科	540
硕士	89
博士	10
博士后	1
合计	3,462

2、薪酬政策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按照公司绩效考核机制对公司员工进行定期考核，并按照考核情况确定报酬。

3、培训计划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管理需要，结合员工职业生涯规划，公司组织企业文化建设、专业技能提升等培训项目，并以协鑫大学为载体，为员工提供广阔的知识学习、交流平台，提高员工的业务素养和工作能力。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00,474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756,828.0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规范运作，提高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议事程序，并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能够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做出，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制度开展工作，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诚实守信地履行职责。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产生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诚信、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管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七）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的管理，接待股东的来访和咨询；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及时的披露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公平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做出，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15%	2015 年 02 月 10 日	2015 年 02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2015-015 号《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24%	2015 年 05 月 20 日	2015 年 05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2015-058 号《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4.49%	2015 年 06 月 19 日	2015 年 06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2015-071 号《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2%	2015 年 11 月 18 日	2015 年 11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2015-112 号《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

	董事会次数		次数			亲自参加会议
陈冬华	12	2	10	0	0	否
刘俊	12	2	10	0	0	否
陆延青	12	2	1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2015年度，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就公司的以下事项发表了专项意见：

序号	时间	届次	发表独立意见
1	2015.01.23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提名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2、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3、关于补充审议2014年度与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及相关公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2	2015.02.1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的独立意见
			2、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内审部负责人的独立意见
3	2015.03.24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独立意见
4	2015.04.27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3、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4、关于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关联方资金占用的独立意见
			5、关于对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6、关于201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7、关于2015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独立意见
			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独立意见
			9、关于补充审议2014年至2015年4月与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及相关公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10、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授信的独立意见
			11、关于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12、关于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独立意见
			13、关于向关联方申请贷款的独立意见
5	2015.06.0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2、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3、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资产评估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关于《董事、监事津贴制度》的独立意见
6	2015.08.03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子公司协鑫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收购盐城阿特斯协鑫阳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7	2015.08.27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的独立意见
			2、关于对外担保的独立意见
8	2015.10.30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关于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关于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全资孙公司徐州鑫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意见
9	2015.12.25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张家港其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独立意见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

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两名独立董事，并由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的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和会议召集人。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召开多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内审部门提交的季度内部审计报告，听取了内审部门年度工作总结和工作计划安排，对内审部门的工作开展给予了一定的指导。

此外，审计委员会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审计前，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并形成书面审阅意见，并经与会计

师事务所充分协商，确定了公司年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在审计过程中与负责年报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保持沟通与交流，听取审计机构的意见，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阅审计报告并形成书面意见。财务会计审计报告完成后，审计委员会对其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后向董事会报告。

战略委员会对公司的未来发展战略及对外投资规划提出合理性建议。

提名委员会就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及程序提出合理化建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积极制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发挥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作用。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考评和激励机制，以公司规范化管理以及经营效益稳步提升为基础，与公司管理人员签订岗位目标责任书，并以量化的考核指标定期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业绩考核。经考评，201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较好完成业绩考核目标。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年04月26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15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一项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如:(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2) 公司更正已经公布的财务报表;(3)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4)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5)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性控制;(6) 违反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决策失误。重要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如: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对于非日常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相应的控制; (4)重要信息泄露并对公司业务运作带来重大损失; (5)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性失效,且缺乏有效的补偿性控制;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有效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重要缺陷: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一般缺陷:决策程序效率不高;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定量标准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但小于 2%,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2%,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以实际损失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实际损失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年04月24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388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封磊、石敏

审计报告正文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91,402,006.87	113,235,771.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92,485,000.00	
应收账款	5,495,408,800.90	1,863,310,681.83
预付款项	296,796,901.98	5,353,682.1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7,664,629.78	236,574,749.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65,660,825.69	424,152,285.3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1,543,442.68	39,628,478.84
流动资产合计	12,670,961,607.90	2,682,255,648.7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5,079,598.8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88,240,775.25	99,852,035.81
在建工程	118,069,765.85	69,795,365.00
工程物资	922,593.21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3,115,397.61	35,672,677.84
开发支出		
商誉	445,019,545.14	
长期待摊费用	5,890,410.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3,795,956.07	220,037,431.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62,760.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14,896,803.26	425,357,510.24
资产总计	14,785,858,411.16	3,107,613,159.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705,884,8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02,703,490.64	
应付账款	2,392,494,259.92	1,636,816,488.37
预收款项	578,511,525.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08,960,679.37	12,105,272.05
应交税费	194,851,091.14	4,412,817.80
应付利息	22,424,893.0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59,204,866.34	1,001,980,854.7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9,717,103.7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414,752,709.26	2,655,315,432.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4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116,745,101.6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14,380,461.08	114,380,461.08
递延收益	12,345,606.39	13,951,710.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91,786.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88,262,955.94	128,332,171.50
负债合计	11,203,015,665.20	2,783,647,604.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46,400,000.00	2,523,5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39,927,491.07	1,946,749,743.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5,495,097.13	75,495,097.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583,297,104.83	-4,221,799,286.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578,525,483.37	323,965,554.57
少数股东权益	4,317,262.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82,842,745.96	323,965,554.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785,858,411.16	3,107,613,159.03

法定代表人：舒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生育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建才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98,838,455.96	113,235,771.6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30,485,000.00	
应收账款	4,124,862,033.51	1,863,310,681.83
预付款项	633,965,765.07	5,353,682.1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7,031,489.19	236,574,749.00
存货	1,891,640,299.35	424,152,285.3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27,457.50	39,628,478.84
流动资产合计	9,419,050,500.58	2,682,255,648.7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878,167,747.2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7,215,192.71	99,852,035.81
在建工程	69,801,365.00	69,795,365.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4,855,028.85	35,672,677.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3,479,022.89	220,037,431.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613.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55,518,970.11	425,357,510.24
资产总计	12,974,569,470.69	3,107,613,159.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4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604,448,667.00	
应付账款	1,454,338,861.54	1,636,816,488.37
预收款项	578,261,768.84	
应付职工薪酬	37,692,801.54	12,105,272.05
应交税费	101,220,968.13	4,412,817.80
应付利息	21,902,099.2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60,041,506.63	1,001,980,854.7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1,060,511.8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758,967,184.74	2,655,315,432.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045,852,403.4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14,380,461.08	114,380,461.08
递延收益	12,345,606.39	13,951,710.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72,578,470.89	128,332,171.50
负债合计	9,431,545,655.63	2,783,647,604.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46,400,000.00	2,523,5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39,927,491.07	1,946,749,743.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5,495,097.13	75,495,097.13
未分配利润	-3,618,798,773.14	-4,221,799,286.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43,023,815.06	323,965,554.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974,569,470.69	3,107,613,159.0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283,840,747.55	2,699,278,484.08
其中：营业收入	6,283,840,747.55	2,699,278,484.0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875,285,622.57	2,776,936,871.03
其中：营业成本	5,316,501,780.59	2,374,615,384.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140,424.84	2,236,950.71
销售费用	154,002,654.68	23,307,935.68
管理费用	220,617,350.38	189,378,486.63
财务费用	153,497,495.33	366,674,925.28
资产减值损失	15,525,916.75	-179,276,811.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20,401.13	750,116,994.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20,401.13	132,512.8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6,534,723.85	672,458,607.43
加：营业外收入	5,087,392.67	2,358,691,266.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279,788.70	9,445,530.76
减：营业外支出	1,836,696.76	561,814,478.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21,181.55	9,279,331.2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9,785,419.76	2,469,335,395.87
减：所得税费用	-229,112,384.08	-212,915,109.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8,897,803.84	2,682,250,505.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8,502,181.58	2,694,316,249.93
少数股东损益	395,622.26	-12,065,744.6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304,172.3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304,172.3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304,172.35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304,172.35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8,897,803.84	2,703,554,677.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38,502,181.58	2,715,620,422.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5,622.26	-12,065,744.6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	1.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	1.0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6,966,662.31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舒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生育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建才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776,627,204.94	2,441,731,686.83
减：营业成本	4,941,841,677.09	2,249,253,798.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168,184.34	1,964,759.60
销售费用	150,740,587.92	22,755,427.68
管理费用	175,913,977.90	97,345,668.87

财务费用	124,426,280.50	132,868,567.04
资产减值损失	15,525,916.75	-86,355,434.2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147,589.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7,010,580.44	-40,248,689.87
加：营业外收入	4,385,038.29	3,490,377,321.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836,696.76	194,135,093.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19,924.7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9,558,921.97	3,255,993,537.79
减：所得税费用	-243,441,591.30	-220,037,431.5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3,000,513.27	3,476,030,969.3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03,000,513.27	3,476,030,969.3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4	1.3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4	1.38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22,079,713.17	1,251,396,923.8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208,588.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5,822,962.46	12,613,232.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7,902,675.63	1,276,218,744.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87,145,064.48	1,770,770,809.1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117,014,700.78	70,310,145.15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97,163,914.72	68,157,853.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8,644,813.11	477,280,007.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49,968,493.09	2,386,518,814.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2,065,817.46	-1,110,300,070.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42,403.84	18,963,080.6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435,845.72	9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078,249.56	19,933,080.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430,640.10	112,215,104.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1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885,935.9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075,837.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416,576.06	179,290,941.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661,673.50	-159,357,861.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0	940,832,127.8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832,127.8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36,814,444.5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8,747,156.67	1,669,457,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5,561,601.20	2,610,289,927.8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0	1,205,167,826.8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5,252,250.04	170,811,491.0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9,836,406.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5,088,656.85	1,375,979,317.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0,472,944.35	1,234,310,609.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9,315.14	-3,843,893.5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6,769,485.25	-39,191,215.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46,200.55	55,637,415.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3,215,685.80	16,446,200.5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07,381,422.99	972,365,870.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0,888,554.32	10,069,465.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8,269,977.31	982,435,336.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35,330,220.08	1,652,537,720.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205,617.02	55,487,496.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216,276.07	67,184,601.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538,783.72	437,944,653.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5,290,896.89	2,213,154,47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2,979,080.42	-1,230,719,136.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42,403.8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5,3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7,703.84	8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788,986.89	62,691,069.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835,977,747.2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1,766,734.11	62,691,069.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389,030.27	-62,611,069.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0	93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9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8,747,156.67	1,669,457,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68,747,156.67	2,599,457,8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50,000,000.00	1,159,591,775.7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0,617,946.14	131,217,286.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2,653,989.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3,271,935.82	1,290,809,061.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475,220.85	1,308,648,738.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95,486.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9,460,757.98	15,318,532.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446,200.55	1,127,668.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5,906,958.53	16,446,200.5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23,520,000.00				1,946,749,743.85				75,495,097.13		-4,221,799,286.41		323,965,554.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23,520.00			1,946,749.85			75,495,097.13		-4,221,799.41			323,965,554.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22,880.00			93,177,747.22					638,502,181.58	4,317,262.59		3,258,877,191.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8,502,181.58	395,622.26		638,897,803.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22,880.00			93,177,747.22						3,921,640.33		2,619,979,387.5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22,880.00			93,177,747.22								2,616,057,747.2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921,640.33		3,921,640.33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6,400.00				2,039,927,491.07				75,495,097.13		-3,583,297,104.83	4,317,262.59	3,582,842,745.9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43,520,000.00				1,680,796,593.69			-8,531,976.53		75,495,097.13		-2,923,079,136.35	53,697,233.42	-278,102,188.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2,772,195.82				-3,993,036,399.99	-234,942,529.28	-4,240,751,125.0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43,520,000.00				1,680,796,593.69			-21,304,172.35		75,495,097.13		-6,916,115,536.34	-181,245,295.86	-4,518,853,313.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80,000.00				265,953,150.16			21,304,172.35				2,694,316,249.93	181,245,295.86	4,842,818,868.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314,782.80				2,694,316,249.93	-12,065,744.64	2,744,565,288.09

										93		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45,953,150.16							1,945,953,150.1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45,953,150.16							1,945,953,150.1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80,000.00				-1,68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680,000.00				-1,68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41,010,610.45				193,311,040.50	152,300,430.05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23,520.00				1,946,749.73			75,495,097.13		-4,221,799.286		323,965,554.57

	0.00				85					41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23,520,000.00				1,946,749,743.85				75,495,097.13	-4,221,799,286.41	323,965,554.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23,520,000.00				1,946,749,743.85				75,495,097.13	-4,221,799,286.41	323,965,554.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22,880,000.00				93,177,747.22					603,000,513.27	3,219,058,260.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3,000,513.27	603,000,513.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22,880,000.00				93,177,747.22						2,616,057,747.2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22,880,000.00				93,177,747.22						2,616,057,747.2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046,400,000.00				2,039,927,491.07			75,495,097.13	-3,618,798,773.14	3,543,023,815.0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43,520,000.00				1,680,796,593.69			75,495,097.13	-3,117,251,919.83	-517,440,229.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4,580,578,335.96	-4,580,578,335.96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43,520,000.00				1,680,796,593.69			75,495,097.13	-7,697,830,255.79	-5,098,018,564.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80,000,000.00				265,953,150.16				3,476,030,969.38	5,421,984,119.5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476,030,969.38	3,476,030,969.3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45,953,150.16						1,945,953,150.1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45,953,150.16						1,945,953,150.1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80,000,000.00				-1,68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680,000,000.00				-1,68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23,520,000.00				1,946,749,743.85				75,495,097.13	-4,221,799,286.41	323,965,554.57

三、公司基本情况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为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由倪开禄等26

位自然人及张江汉世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建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上海南天体育休闲用品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共同组建，2010年10月2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0]1488号文批准，于2010年11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A种股票66,000,000股，总股本263,600,000.00元，股票代码002506。2011年1月20日由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31022600045771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1年4月18日，根据本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2010年年末股本263,6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10股，同时派发现金4元(含税)，共派发现金105,440,000.00元，转增263,600,000股，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527,200,000股。

2012年7月6日，根据本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总股本527,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843,520,000.00元，股份总数增至843,520,000股。

2014年6月26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上海一中院”）以（2014）沪一中民四（商）破字第1-1号《民事裁定书》及《决定书》，裁定受理申请人上海毅华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的重整申请。2014年10月23日，本公司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及出资人会议表决通过了《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2014年10月28日，上海一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其中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为：以本公司原有总股本843,520,000股为基数，按照每10股转增19.9165402124431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1,680,000,000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完毕后，本公司总股本由843,520,000股增加至2,523,520,000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774号”文《关于核准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以下简称“批复”）的批准，获准向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其印”）非公开发行142,263万股股份、向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协鑫”）非公开发行60,025万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元，合计为2,022,880,000.00元。上海其印、江苏协鑫以所持有的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东昇”）和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张家港其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集成”）100%股权作价认购。

同时向上海融境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上海裕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长城国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辰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东富金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0,000万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26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630,000,000.00元。扣除公司为发行股份所支付的中介费、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36,822,252.78元，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593,177,747.22元，其中股本500,000,000.00元，资本公积93,177,747.22元。此次发行于2015年12月10日完成，本公司股本增至5,046,400,000.00元。此次发行股份事宜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12月10日以“信会师报字[2015]第115718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504,640.00万股，注册资本为2,523,52.00万元（公司已于2016年4月13

日变更注册资本为504,640.00万元，换发后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751873021H）。

公司注册地：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江海经济园区。

公司总部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新庆路28号。

公司所属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类，主要从事太阳能光伏组件的生产与销售，以及太阳发电系统集成业务。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研究、开发、采购、生产、加工、销售太阳能发电系统集成，包括太阳能材料、设备及相关产品，新能源发电系统、新能源发电设备、分布式能源及其配套产品的研究、设计、咨询、运维及承包建设，与光伏产业相关的咨询服务、项目开发，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朱共山。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江苏东昇
张家港集成
协鑫集成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集成”）
上海协鑫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金融”）
协鑫集成（上海）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能源”）
江苏佳讯太阳能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佳讯”）
协鑫集成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香港”）
苏州协鑫集成科技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研究院”）
协鑫集成（太仓）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协鑫”）
徐州其辰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其辰”）注1
金寨协鑫集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寨集成”）注2
金寨协鑫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寨协鑫”）注2
阜宁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宁协鑫”）注2
阜宁协鑫新能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阜宁工程”）注2
徐州鑫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鑫宇”）注2
宁夏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集成”）注2

苏州协鑫绿产业园区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色园区”）注2

苏州国鑫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鑫所”）注3

上海国鑫安盈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国鑫安盈”）注3

注1：系张家港集成之子公司。

注2：系苏州集成子公司。

注3：国鑫所系协鑫金融之子公司，上海国鑫安盈系国鑫所之子公司。

2015年12月，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江苏协鑫及上海其印持有的江苏东昇及张家港集成100%的股权，交易价格为2,022,880,000.00元，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发生了变更。

2015年7月，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常州佳讯光电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江苏佳讯80%的股权，共支付交易对价39,310,000.00元，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发生了变更。

2015年公司新设子公司苏州集成、协鑫金融、协鑫能源、协鑫香港、协鑫研究院、太仓协鑫、金寨集成、金寨协鑫、阜宁协鑫、阜宁工程、徐州鑫宇、宁夏集成、绿色园区、国鑫所、上海国鑫安盈，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发生了变更。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五、（十六）固定资产”、“五、（二十八）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

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款项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4)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

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在 1,000.00 万以上(含)或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其他方法
组合 3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0.00%	0.00%
6 个月-1 年	1.00%	1.00%
1—2 年	15.00%	15.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4 年	100.00%	10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组合 2	0.00%	0.00%
组合 3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期末对于账龄较长但金额不属于重大的应收款项，或属于特定对象的应收款项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

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4、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

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光伏电站	年限平均法	25	4%	3.84%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4%-5%	4.75%-4.8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4%-5%	9.5%-9.6%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0	4%-5%	9.5%-4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4%-5%	19%-48%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其中：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4%	9.6%
通 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4%	9.6%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

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

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6.08--50	权证规定年限
软件	5	按预计使用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

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财务顾问费。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摊销年限

财务顾问费按3年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

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25、预计负债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的约定，由客户自提或公司负责将货物运送到约定的交货地点，经客户验收，收款或取得收款权力时确认销售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1) 提供劳务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对外提供组件加工劳务，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依据，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营业收入。

①与提供劳务相关的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

②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

(2) 本公司提组件加工劳务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劳务收入，于组件加工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依据时确认。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1)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2) 本公司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

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4、其他**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7%
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1%；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增值税、营业税额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江苏东昇	25
张家港集成	25
苏州集成	25
协鑫金融	25
协鑫能源	25
江苏佳讯	25
协鑫研究院	25
太仓协鑫	25

徐州其辰	25
金寨集成	25
金寨协鑫	25
阜宁协鑫	25
阜宁工程	25
徐州鑫宇	25
宁夏集成	25
绿色园区	25
国鑫所	25
上海国鑫安盈	25
协鑫香港	按照当地法律法规缴纳所得税

2、税收优惠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6,140.00	7,084.59
银行存款	1,575,330,402.83	113,228,687.07
其他货币资金	1,715,955,464.04	
合计	3,291,402,006.87	113,235,771.66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656,882,209.64	
保函保证金	59,073,254.40	
破产重整管理人账户银行存款	32,230,857.03	96,789,571.11
合计	1,748,186,321.07	96,789,571.11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破产重整管理人使用的管理人账户银行存款余额为32,230,857.03元，该款项由破产重整管理人管理，专项用于支付破产重整费用及偿还债务。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2,485,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800,000,000.00	
合计	1,092,485,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0,300,000.00
合计	290,3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24,083,699.67	30,000,000.00
合计	924,083,699.67	30,00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10,791,792.56	100.00%	15,382,991.66	0.28%	5,495,408,800.90	1,863,310,683	100.00%	0.00	0.00%	1,863,310,681.8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5,510,791,792.56	100.00%	15,382,991.66	0.00%	5,495,408,800.90	1,863,310,683	100.00%	0.00	0.00%	1,863,310,681.8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4,966,643,924.31	0.00	0.00%
6 个月-1 年以内	473,377,061.25	4,733,770.61	1.00%
1 年以内小计	5,440,020,985.56	4,733,770.61	
1 至 2 年	70,674,807.00	10,601,221.05	15.00%
2 至 3 年	96,000.00	48,000.00	50.00%
合计	5,510,791,792.56	15,382,991.6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334,955.4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1,976,616,299.57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35.8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0.00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96,796,901.98	100.00%	5,353,682.14	100.00%
合计	296,796,901.98	--	5,353,682.14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268689255.21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90.53%。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678,290.06	100.00%	13,660.28	0.02%	57,664,629.78	236,574,749.00	100.00%	0.00	0.00%	236,574,749.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57,678,290.06	100.00%	13,660.28	0.00%	57,664,629.78	236,574,749.00	100.00%	0.00	0.00%	236,574,749.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19,381,282.43	0.00	0.00%
6 个月-1 年以内	1,366,028.40	13,660.28	1.00%
1 年以内小计	20,747,310.83	13,660.28	
1 至 2 年	0.00	0.00	
2 至 3 年	0.00	0.00	
3 年以上	0.00	0.00	
3 至 4 年	0.00	0.00	
4 至 5 年	0.00	0.00	
5 年以上	0.00	0.00	
合计	20,747,310.83	13,660.2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2	36,930,979.23		
合计	36,930,979.2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660.2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1,352,014.00	500,000.00
押金	15,578,965.23	27,000.00
单位往来	18,432,489.30	235,687,800.00
个人往来	2,314,821.53	287,412.00
其他		72,537.00
合计	57,678,290.06	236,574,749.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押金	15,000,000.00	6 个月至 1 年以内	26.01%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2,300,000.00	6 个月以内	3.99%	
浙江中大元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保证金	6,000,000.00	6 个月以内	10.40%	
句容光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4,618,678.99	6 个月以内	8.01%	
苏州高新福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9,000,000.00	6 个月以内	15.60%	
合计	--	36,918,678.99	--	64.0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5,974,552.09		205,974,552.09	16,232,504.13		16,232,504.13
在产品				961,510.85		961,510.85
库存商品	2,059,997,661.36	311,387.76	2,059,686,273.60	394,642,147.15	123,086.69	394,519,060.46
委托加工物资				12,439,209.88		12,439,209.88
合计	2,265,972,213.45	311,387.76	2,265,660,825.69	424,275,372.01	123,086.69	424,152,285.32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23,086.69	188,301.07				311,387.76
合计	123,086.69	188,301.07				311,387.7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7,000,000.00	
以负数列示的增值税	29,227,800.37	39,628,478.84
待摊票据贴现利息等费用	135,315,642.31	
合计	171,543,442.68	39,628,478.84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光子 国际会展 服务有限 公司（以 下简称 “北京光 子”）		6,300,000 .00								6,300,000 .00	
盐城阿特 斯协鑫阳 光电力科		30,800,00 0.00		-2,020,40 1.13						28,779,59 8.87	

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城阿特斯”）											
小计		37,100,000.00		-2,020,401.13						35,079,598.87	
合计		37,100,000.00		-2,020,401.13						35,079,598.87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光伏电站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4,956,017.02	160,767,800.76	5,199,238.55	6,555,550.46	227,478,606.79
2.本期增加金额	25,004,941.66	431,566,773.15	326,240,493.19	70,892,150.99	9,346,002.29	863,050,361.28
（1）购置		712,826.09	40,541,702.39	2,932,706.49	6,428,498.48	50,615,733.45
（2）在建工程转入	614,609.58	8,630,967.69	651,504.27			9,897,081.54
（3）企业合并增加	24,390,332.08	422,222,979.37	285,047,286.53	67,959,444.50	2,917,503.81	802,537,546.29

3.本期减少金额			27,184,884.92	104,442.28	4,327,609.46	31,616,936.66
(1) 处置或报废			27,184,884.92	104,442.28	4,327,609.46	31,616,936.66
4.期末余额	25,004,941.66	486,522,790.17	459,823,409.03	75,986,947.26	11,573,943.29	1,058,912,031.4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682,039.23	43,573,099.80	4,647,662.60	6,076,815.09	64,979,616.72
2.本期增加金额	174,633.11	13,900,547.47	29,057,056.32	5,942,505.62	592,933.92	49,667,676.44
(1) 计提	53,903.05	4,400,598.90	14,299,309.77	1,181,078.64	210,734.11	20,145,624.47
(2) 企业合并增加	120,730.06	9,499,948.57	14,757,746.55	4,761,426.98	382,199.81	29,522,051.97
3.本期减少金额			1,970,996.52	98,746.44	4,154,505.08	6,224,248.04
(1) 处置或报废			1,970,996.52	98,746.44	4,154,505.08	6,224,248.04
4.期末余额	174,633.11	24,582,586.70	70,659,159.60	10,491,421.78	2,515,243.93	108,423,045.1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913,312.81	59,455,544.65	64,644.58	213,452.22	62,646,954.26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397,896.07	847.15		398,743.22
(1) 处置或报废			397,896.07	847.15		398,743.22
4.期末余额		2,913,312.81	59,057,648.58	63,797.43	213,452.22	62,248,211.0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830,308.55	459,026,890.66	330,106,600.85	65,431,728.05	8,845,247.14	888,240,775.25
2.期初账面价值		41,360,664.98	57,739,156.31	486,931.37	265,283.15	99,852,035.8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专用设备	1,781,525.72	1,111,044.69	480,135.85	190,345.18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通用设备	47,408,466.89	2,370,423.34		45,038,043.55
专用设备	133,474,603.75	5,583,999.70		127,890,604.05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005,008.01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4,597,883.50	相关土地使用权不属于公司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张家港太阳能组件项目	4,407,589.13		4,407,589.13			
张家港屋顶电站	12,642,020.90		12,642,020.90			
张家港实验室	5,436,594.05		5,436,594.05			
徐州太阳能组件项目	13,864,142.70		13,864,142.70			
句容太阳能组件项目	1,438,297.77		1,438,297.77			
徐州太阳能电池项目	2,519,519.82		2,519,519.82			
上海太阳能电池项目	69,801,365.00		69,801,365.00	69,795,365.00		69,795,365.00

其他	7,960,236.48		7,960,236.48			
合计	118,069,765.85		118,069,765.85	69,795,365.00		69,795,365.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上海太阳能电池项目	73,500,000.00	69,795,365.00	6,000.00			69,801,365.00	94.97%	95.00				其他
徐州太阳能组件项目	293,000,000.00		13,864,142.70			13,864,142.70	4.73%	5.00				其他
张家港屋顶电站	19,000,000.00		12,642,020.90			12,642,020.90	66.54%	70.00				其他
												其他
合计	385,500,000.00	69,795,365.00	26,512,163.60	0.00	0.00	96,307,528.60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材料	922,593.21	
合计	922,593.21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8,004,874.97			1,163,540.15	39,168,415.12
2.本期增加金额	110,302,764.74			244,285.53	110,547,050.27
(1) 购置				60,714.96	60,714.96
(2) 内部研发					-
(3) 企业合并增加	110,302,764.74			183,570.57	110,486,335.31
					-
3.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
4.期末余额	148,307,639.71			1,407,825.68	149,715,465.39

二、累计摊销					-
1.期初余额	3,020,439.80			475,297.48	3,495,737.28
2.本期增加金额	2,946,283.86			158,046.64	3,104,330.50
(1) 计提	959,519.12			121,175.90	1,080,695.02
(2) 企业合并增加	1,986,764.74			36,870.74	2,023,635.48
3.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
4.期末余额	5,966,723.66			633,344.12	6,600,067.78
三、减值准备					-
1.期初余额					-
2.本期增加金额					-
(1) 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
4.期末余额					-
四、账面价值					-

1.期末账面价值	142,340,916.05			774,481.56	143,115,397.61
2.期初账面价值	34,984,435.17			688,242.67	35,672,677.8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收购江苏东昇产 生的商誉		407,105,535.58				407,105,535.58
收购张家港集成 产生的商誉		14,290,570.88				14,290,570.88
收购江苏佳讯产 生的商誉		23,623,438.68				23,623,438.68
合计		445,019,545.14				445,019,545.14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待摊销财务顾问费		6,000,000.00	109,589.04		5,890,410.96
合计		6,000,000.00	109,589.04		5,890,410.96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396,651.94	3,849,162.9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594,435.64	2,898,608.91		
可抵扣亏损	1,556,902,143.35	389,225,535.84	660,487,566.67	165,121,891.67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减值	24,020,324.45	6,005,081.11		
存货跌价准备	311,387.76	77,846.94	123,086.69	30,771.67
固定资产减值	62,248,211.04	15,562,052.76	62,646,954.26	15,661,738.57
递延收益	12,345,606.39	3,086,401.60	13,951,710.42	3,487,927.61
预提费用	97,984,602.56	24,496,150.65	28,559,947.18	7,139,986.80
预计负债	114,380,461.08	28,595,115.27	114,380,461.08	28,595,115.27
合计	1,895,183,824.21	473,795,956.07	880,149,726.30	220,037,431.5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9,167,147.25	4,791,786.81		
合计	19,167,147.25	4,791,786.8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3,795,956.07		220,037,431.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91,786.8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5,091,752.43	1,336,111,093.56
合计	5,091,752.43	1,336,111,093.5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1,336,111,093.56	
2020	5,091,752.43		
合计	5,091,752.43	1,336,111,093.56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4,762,760.30	
合计	4,762,760.30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90,000,000.00	

抵押借款	450,000,000.00	
保证借款	345,884,8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1,670,000,000.00	
合计	2,705,884,8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65,032,214.00	
银行承兑汇票	1,737,671,276.64	
合计	2,302,703,490.6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货款	2,392,494,259.92	1,636,816,488.37
合计	2,392,494,259.92	1,636,816,488.3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78,511,525.01	
合计	578,511,525.0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143,292.10	203,671,324.62	105,451,015.99	106,363,600.7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4,901.78	11,195,545.14	9,003,771.10	2,396,675.82
三、辞退福利	3,757,078.17		3,556,675.35	200,402.82
合计	12,105,272.05	214,866,869.76	118,011,462.44	108,960,679.3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002,371.14	178,619,183.19	85,071,703.17	101,549,851.16
2、职工福利费	0.00	8,204,817.49	8,204,817.49	
3、社会保险费	109,143.26	5,224,250.51	4,168,545.43	1,164,848.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92,238.63	4,240,386.02	3,437,305.56	895,319.09
工伤保险费	4,536.14	582,301.27	403,022.26	183,815.15
生育保险费	12,368.49	401,563.22	328,217.61	85,714.10
4、住房公积金	31,777.70	6,272,320.59	5,532,967.97	771,130.3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00	5,044,678.93	2,166,973.98	2,877,704.95
8、其他	0.00	306,073.91	306,007.95	65.96
合计	8,143,292.10	203,671,324.62	105,451,015.99	106,363,600.7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2,593.62	10,569,721.68	8,532,704.63	2,229,610.67
2、失业保险费	12,308.16	625,823.46	471,066.47	167,065.15
合计	204,901.78	11,195,545.14	9,003,771.10	2,396,675.82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8,459,133.56	
营业税	162,384.17	
企业所得税	55,390,535.30	
个人所得税	1,267,545.44	125,077.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10,982.79	64,809.58
房产税	1,011,178.41	
教育费附加	3,321,479.76	324,047.93

土地使用税	260,542.08	
印花税	8,202,074.97	3,834,073.44
其他	4,165,234.66	64,809.58
合计	194,851,091.14	4,412,817.80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2,360,222.2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315,416.09	
非金融机构借款利息	7,749,254.78	
合计	22,424,893.0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181,492,289.77	
单位往来	556,822,891.58	970,646,380.60
预提费用	98,618,606.27	30,374,056.60
投标保证金	21,914,343.05	940,000.00
个人往来	356,735.67	20,417.54
合计	859,204,866.34	1,001,980,854.7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382,337,800.00	尚未催收
宁夏小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3,816,000.00	尚未催收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4,758,400.00	尚未催收
合计	390,912,200.00	--

其他说明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49,717,103.76	
合计	249,717,103.76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0,0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0	
合计	54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7月9日	2017年7月9日	RMB	10.70%	500,000,000.00	
句容农村商业银行郭庄支行	2015年2月4日	2017年8月27日	RMB	7.20%	8,600,000.00	
句容农村商业银行郭庄支行	2015年2月4日	2017年8月27日	RMB	7.20%	19,990,000.00	
句容农村商业银行郭庄支行	2015年2月4日	2017年8月27日	RMB	7.20%	1,560,000.00	
句容农村商业银行郭庄支行	2015年2月4日	2017年8月27日	RMB	7.20%	9,850,000.00	
合计					540,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45,852,403.42	
应付债务重组收购款	800,000,000.00	
应付融资租赁款	70,892,698.24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14,380,461.08	114,380,461.08	计提年度组件销售质量保证金
合计	114,380,461.08	114,380,461.08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951,710.42	1,420,863.00	3,026,967.03	12,345,606.39	
合计	13,951,710.42	1,420,863.00	3,026,967.03	12,345,606.3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太阳能电池板项目	781,875.00		208,500.00		573,375.00	与资产相关
硅太阳光伏电池片及组件研发项目	293,333.60		87,999.98		205,333.62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MW 高效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出口项目	1,061,480.00		227,460.00		834,02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MW 高效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片项目	1,782,000.00		297,000.00		1,485,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MW 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片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762,000.00		627,000.00		3,135,000.00	与资产相关
863 项目财政补贴	5,990,271.82	735,300.00	851,444.05		5,874,127.77	与资产相关
S 125-C 型太阳能芯片的专项补	162,000.00		27,000.00		135,000.00	与资产相关

贴						
双层氮化硅减反膜电池片	118,750.00		15,000.00		103,750.00	与资产相关
句容市工业与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句容市 2015 年工业项目定额补助款		15,000.00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奉贤租房补贴		4,800.00	4,800.00			与收益相关
奉贤区科学技术委员会创建院士专家工作站扶持金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紧缺推荐项目新能源汽车补贴		115,763.00	115,763.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3,951,710.42	1,420,863.00	3,026,967.03		12,345,606.39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523,520,000.00	2,522,880,000.00				2,522,880,000.00	5,046,400,000.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46,749,743.85	93,177,747.22		2,039,927,491.07
合计	1,946,749,743.85	93,177,747.22		2,039,927,491.0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5,495,097.13			75,495,097.13
合计	75,495,097.13			75,495,097.1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221,799,286.41	-2,923,079,136.3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993,036,399.9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221,799,286.41	-6,916,115,536.3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8,502,181.58	2,694,316,249.93
期末未分配利润	-3,583,297,104.83	-4,221,799,286.4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283,033,897.22	5,316,394,219.61	2,347,613,863.56	2,019,612,231.86
其他业务	806,850.33	107,560.98	351,664,620.52	355,003,152.45
合计	6,283,840,747.55	5,316,501,780.59	2,699,278,484.08	2,374,615,384.31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464,604.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55,300.88	253,731.86
教育费附加	5,988,835.84	1,181,195.60
地方教育费附加	3,564,596.63	787,463.75
其他	1,467,087.32	14,559.50
合计	15,140,424.84	2,236,950.71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95,604,960.29	12,591,661.99
保险费	22,501,033.71	8,702,509.84
租赁费	22,522,827.52	
职工薪酬	7,108,037.18	1,289,166.03
广告费	1,618,594.65	
差旅费	1,541,511.35	
业务招待费	1,433,595.56	5,984.00
其他	1,672,094.42	718,613.82
合计	154,002,654.68	23,307,935.68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1,683,018.41	54,343,865.74
中介机构费用	27,957,475.47	9,388,745.19
技术开发费用	17,122,290.48	10,144,196.85
差旅费	12,140,208.17	3,255,667.85
折旧费	8,114,722.97	38,059,500.46
租赁费	6,560,246.69	3,014,678.18
税金	6,496,737.51	7,539,340.37
办公费	4,808,255.35	406,575.67

会务费	4,530,120.96	1,125,613.73
业务招待费	4,291,480.11	524,176.49
劳务费	3,760,884.65	78,997.60
补偿金	3,680,137.34	48,982,017.17
物业管理费	2,930,742.40	
咨询费	1,875,884.85	1,547,776.03
无形资产摊销	1,079,941.89	1,857,010.13
保险费	558,093.36	
运输费	501,797.82	141,504.75
水电费	340,970.57	1,874,676.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9,589.04	910,601.52
其他	2,074,752.34	6,183,542.19
合计	220,617,350.38	189,378,486.63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3,222,841.02	131,761,847.81
减：利息收入	17,091,606.03	4,986,144.48
汇兑损益	6,393,308.74	218,528,678.50
手续费	972,951.60	410,345.76
其他		20,960,197.69
合计	153,497,495.33	366,674,925.28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5,337,615.68	-190,985,535.34
二、存货跌价损失	188,301.07	303,781.11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1,404,942.65
合计	15,525,916.75	-179,276,811.58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20,401.13	132,512.8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49,984,481.51
合计	-2,020,401.13	750,116,994.38

其他说明：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279,788.70	9,445,530.76	1,279,788.7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279,788.70	9,445,530.76	1,279,788.70
债务重组利得		2,341,026,935.62	
政府补助	3,026,967.03	7,572,609.79	3,026,967.03
其他	780,636.94	646,190.57	780,636.94
合计	5,087,392.67	2,358,691,266.74	5,087,392.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863 项目财 政补贴						851,444.05	807,080.16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MW 单晶硅太阳 能电池片和 研发中心建 设项目						627,000.00	627,000.00	与资产相关
句容市工业 与信息产业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年产 50MW 高效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片项目						297,000.00	297,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MW 高效单晶硅太阳能电池片及组件出口项目						227,460.00	227,460.00	与资产相关
太阳能电池板项目						208,500.00	208,500.00	与资产相关
政府紧缺推荐项目新能源汽车补贴						115,763.00		与收益相关
硅太阳光伏电池片及组件研发项目						87,999.98	87,999.96	与资产相关
奉贤区科学技术委员会创建院士专家工作站扶持金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S 125-C 型太阳能芯片的专项补贴						27,000.00	27,000.00	与资产相关
双层氮化硅减反膜电池片						15,000.00	15,000.00	与资产相关
句容市 2015 年工业项目定额补助款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奉贤租房补贴						4,800.00		与收益相关
超日 sunpeck 公司收到的美国联邦政府的电站现金补贴							3,633,894.20	与资产相关

上海市奉贤区经济委员会 13 年第六批技术改造奖金							5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子信息产业化振兴和技术改造-100MW 太阳能电池片产业项目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政府扶持基金							26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金太阳示范工程财政补助资金							174,666.65	与资产相关
子公司土地出让金返还款							163,333.33	与资产相关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中小企业补贴款							110,795.00	与收益相关
金太阳示范工程中央补助清算资金							76,831.68	与收益相关
偃师财政局返还电价附加费							26,882.18	与收益相关
150MW 太阳能电池片项目							16,666.63	与资产相关
洛阳市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费							2,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3,026,967.03	7,572,609.79	--

其他说明：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21,181.55	9,279,331.22	221,181.5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21,181.55	9,279,331.22	221,181.55
债务重组损失		59,200,000.00	
对外捐赠	1,000,000.00		1,000,000.00
对子公司担保义务的损失		289,178,659.16	
破产重整处置应收款项损失		41,454,518.55	
赔偿金及违约金		161,578,826.76	
其他	615,515.21	1,123,142.61	615,515.21
合计	1,836,696.76	561,814,478.30	1,836,696.76

其他说明：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711,890.35	9,327,183.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4,824,274.43	-222,242,292.93
合计	-229,112,384.08	-212,915,109.4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09,785,419.7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2,446,354.9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4,789.5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65,785.5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4,027,773.3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72,938.11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505,100.29
所得税费用	-229,112,384.08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间往来	371,900,227.52	6,070,631.39
专项补贴、补助款	685,563.00	910,177.18
利息收入	2,456,535.00	4,986,144.48
营业外收入	780,636.94	646,279.07
合计	375,822,962.46	12,613,232.1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间往来	159,661,530.58	408,002,391.62
费用支出	187,367,767.32	18,315,106.83
营业外支出	1,615,515.21	50,962,508.82
合计	348,644,813.11	477,280,007.2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同一控制合并子公司购买日货币资金余额	239,700,545.7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贴	735,300.00	970,000.00
合计	240,435,845.72	97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减少的现金		67,075,837.18
合计		67,075,837.1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878,747,156.67	1,669,457,800.00
合计	878,747,156.67	1,669,457,8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应付票据保证金	1,327,717,343.46	
还非金融机构借款	487,133,934.57	
融资租赁归还本金	21,092,459.67	
以发行股票等方式筹集资金而支付的发行费用	3,892,669.11	
合计	1,839,836,406.8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38,897,803.84	2,682,250,505.2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525,916.75	-179,276,811.5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	20,145,624.47	101,146,792.11

物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080,695.02	2,115,915.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9,589.04	1,063,594.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58,607.15	-166,199.5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6,115,956.16	135,605,741.3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20,401.13	-750,116,994.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4,793,331.55	-222,242,292.9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942.8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66,333,771.01	-384,887,150.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69,031,183.53	-2,126,385,155.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85,286,032.25	488,238,346.38
其他		-857,646,360.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2,065,817.46	-1,110,300,070.2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43,215,685.80	16,446,200.5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446,200.55	55,637,415.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6,769,485.25	-39,191,215.13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0,000,000.00
其中：	--
江苏佳讯	20,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4,064.04
其中：	--
江苏佳讯	114,064.04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9,885,935.96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43,215,685.80	16,446,200.55
其中：库存现金	116,140.00	7,084.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43,099,545.80	16,439,115.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3,215,685.80	16,446,200.55

其他说明：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56,882,209.64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290,300,000.00	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48,735,823.71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3,948,951.33	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713,093,134.14	借款质押
货币资金	59,073,254.40	保函保证金
货币资金	32,230,857.03	破产重整管理人账户银行存款
固定资产	172,928,647.60	融资租赁
合计	2,987,192,877.85	--

其他说明：

77、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23,572,337.78	6.4936	153,069,332.60
其中：美元	3,541,223.87	6.4936	22,995,291.29
预付账款			
其中：美元	3,634,854.90	6.4936	23,603,293.76
其他应收款			
其中：港币	434,113.50	0.8378	363,691.61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722.06	6.4936	11,182.37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43,827.00	6.4936	284,595.01
港币	1,484,304.72	0.8378	1,243,550.49
欧元	54,000.00	7.0952	383,140.80
瑞士法郎	687,120.00	6.4018	4,398,804.82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18,000,000.00	6.4936	116,884,800.0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30日	1,225,000,000.00	100.0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5年12月04日	工商变更办理完成	193,954,467.51	14,128,538.58
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04日	797,880,000.00	100.0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5年12月04日	工商变更办理完成	220,645,272.89	21,519,805.14
江苏佳讯太阳能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5年07月31日	39,310,000.00	80.00%	股权转让	2015年08月12日	工商变更办理完成	11,001,886.79	1,978,111.28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佳讯太阳能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现金			20,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1,225,000,000.00	797,880,000.00	19,31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1,225,000,000.00	797,880,000.00	39,31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817,894,464.42	783,589,429.12	15,686,561.3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07,105,535.58	14,290,570.88	23,623,438.68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佳讯太阳能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272,974,790.56	2,256,259,909.57	1,940,318,160.76	1,955,759,672.97	19,756,817.85	19,756,817.85
货币资金	298,306,106.59	298,306,106.59	269,437,753.90	269,437,753.90	114,064.04	114,064.04
应收款项	1,520,747,081.10	1,520,747,081.10	670,567,424.77	670,567,424.77	19,572,372.29	19,572,372.29
存货	243,742,201.24	243,742,201.24	231,620,869.19	231,620,869.19		
固定资产	174,386,851.80	160,118,622.13	598,561,861.00	620,107,780.85	66,781.52	66,781.52
无形资产	14,230,699.83	11,827,670.98	94,232,000.00	94,089,819.89		
其他流动资产	2,218,296.92	2,218,296.92	32,024,384.25	32,024,384.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86,235.46	1,942,612.99	6,975,357.47	1,013,129.94	3,600.00	3,6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4,900.00	404,900.00	2,073,853.00	2,073,853.00		
负债：	1,455,080,326.14	1,450,868,889.04	1,156,728,731.64	1,156,117,439.05	148,616.20	148,616.20
借款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29,000,000.00	29,000,000.00		
应付款项	1,340,868,889.04	1,340,868,889.04	1,127,117,439.05	1,127,117,439.05	148,616.20	148,616.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11,437.10		611,292.59			
净资产	817,894,464.42	805,391,020.53	783,589,429.12	799,642,233.92	19,608,201.65	19,608,201.65
减：少数股东权益					3,921,640.33	3,921,640.33
取得的净资产	817,894,464.42	805,391,020.53	783,589,429.12	799,642,233.92	15,686,561.32	15,686,561.3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

			得或损失	及主要假设	收益的金额
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690,469,794.14	711,907,028.13	21,437,233.99		

其他说明：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东昇	江苏句容	江苏句容	光伏组件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取得
张家港集成	江苏张家港	江苏张家港	光伏组件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取得
苏州集成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光伏电站集成	100.00%		新设取得
协鑫金融	上海	上海	金融服务	100.00%		新设取得
协鑫能源	上海	上海	新能源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取得
江苏佳讯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新能源技术服务	8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协鑫香港	香港	香港		100.00%		新设取得
协鑫研究院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新能源技术研发	100.00%		新设取得
太仓协鑫	江苏太仓	江苏太仓	新能源技术服务	100.00%		新设取得
徐州其辰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光伏组件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金寨集成	江苏金寨	江苏金寨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研发、制造、销售		100.00%	新设取得

金寨协鑫	江苏金寨	江苏金寨	太阳能电站的设计、开发、集成		100.00%	新设取得
阜宁协鑫	江苏阜宁	江苏阜宁	太阳能相关产品的研发、开发、生产、加工、销售		100.00%	新设取得
阜宁工程	江苏阜宁	江苏阜宁	光伏电工程的建设、安装、施工等		100.00%	新设取得
徐州鑫宇	江苏徐州	江苏徐州	光伏设备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新设取得
宁夏集成	宁夏中卫	宁夏中卫	太阳能材料设备等安装销售		100.00%	新设取得
绿色园区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绿色产业园的开发、投资、招商、建设、运维		100.00%	新设取得
国鑫所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投资管理咨询		100.00%	新设取得
上海国鑫安盈	上海	上海	金融信息服务		100.00%	新设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配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	非流动	资产合	流动负	非流动	负债合	流动资	非流动	资产合	流动负	非流动	负债合	

	产	资产	计	债	负债	计	产	资产	计	债	负债	计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北京光子	北京	北京	会展服务	30.00%		权益法
盐城阿特斯	江苏盐城	江苏盐城	光伏电池片制造	2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北京光子	盐城阿特斯	北京光子	盐城阿特斯
流动资产	5,345,386.42	300,137,391.71	1,715,593.26	83,398,789.27
非流动资产	150,502.90	321,813,658.32	111,981.30	47,053,919.70
资产合计	5,495,889.32	621,951,050.03	1,827,574.56	130,452,708.97
流动负债	1,343,323.92	150,051,421.31	341,124.51	77,837,458.90
非流动负债		355,527,617.17		
负债合计	1,343,323.92	505,579,038.48	341,124.51	77,837,458.90
少数股东权益	402,997.18	101,115,807.70	102,337.35	15,567,491.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749,568.22	15,256,203.85	1,384,112.70	37,047,758.2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02,997.18	101,115,807.70	102,337.35	15,567,491.78
营业收入	6,729,296.24	63,094,994.36	3,620,589.03	
净利润	2,666,115.35	-32,243,238.52	-137,486.00	-1,384,749.93
综合收益总额	2,666,115.35	-32,243,238.52	-137,486.00	-1,384,749.93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	本期末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失	享的净利润)	
盐城阿特斯	-23,525,982.82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江苏协鑫	江苏省南京市	项目投资	50,000 万元	22.40%	22.4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江苏协鑫成立于2011年10月24日，江苏协鑫注册资本5亿元，主要经营范围：电力、矿业及其他工业、商业项目投资，储能、动力电池销售，工矿产品销售，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技术开发与转让，技术咨询。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朱共山。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北京光子	联营公司
盐城阿特斯	联营公司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常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太仓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协鑫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协鑫阿特斯（苏州）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南京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协鑫投资无锡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伊犁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徐州同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江苏协鑫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苏州鑫之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保利协鑫（苏州）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上海国能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徐州协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瑞峰（张家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保利协鑫硅材料（太仓）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
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股东的实际控制人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硅片	167,128,261.37	167,128,261.37	否	186,623,931.63
常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硅片				194,450,058.79
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硅片				321,618,626.44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硅片	203,487.18	203,487.18	否	694,321,996.17
太仓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硅片				243,583,804.44
保利协鑫硅材料（太仓）有限公司	采购电池片、辅料				271,887,339.92
江苏东昇	组件加工费	110,080,781.34	2,000,000,000.00	否	21,906,143.16
江苏东昇	采购组件	113,506,199.16		否	81,199,334.04
协鑫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电池片	19,036.73	19,036.73	否	
协鑫阿特斯（苏州）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硅片	476,991.97	476,991.97	否	
张家港集成	组件加工费	214,179,039.26	3,000,000,000.00	否	
张家港集成	采购组件	382,282,115.55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229,256,299.29	1,217,798,818.74
协鑫投资无锡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36,764,125.35	34,336,791.75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813,435.90
昆山光翼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江苏东昇	销售电池片、辅料	265,300,406.57	

张家港集成	销售电池片、辅料	288,713,852.52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1,330,097.44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893,401.71	
伊犁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组件	105,414,191.7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徐州同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75,6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 根据本公司与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及相应的担保合同,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200,000,000.00元的担保, 截止期末该担保额度内短期借款余额为200,000,000.00元。

(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 根据本公司与中建投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及相应的质押合同、担保合同,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1,000,000,000.00元的担保, 同时将持有的2.5亿股票提供质押, 截止期末该额度内长期借款金额为500,000,000.00元。

(3)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签订的债务重组合同、债权收购协议及相应的质押合同、担保合同,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主合同下本公司应承担的所有义务及责任提供担保, 并将所持有的144,000,000.00股本公司限售股股票, 限售期三年为本公司提供质押, 截止期末该额度内长期应付款金额为800,000,000.00元。

(4) 本公司的子公司苏州集成于2015年11月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外汇贷款协议(编号3220201501100000432)(以下简称贷款协议), 共计6200万美元,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已提取1800万美元。贷款协议由保证人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提供全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由本公司为本贷款出具协调还款的安慰函, 承诺当借款人无法按时偿还贷款本息时由本公司负责协调还款。

(5) 本公司股东上海其印为子公司张家港集成在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29,000,000.00元的保证担保, 担保到期日为2018年7月13日。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额度内短期借款余额为29,000,000.00元。

(6) 本公司股东江苏协鑫为子公司张家港集成在苏州高新福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售后回租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197,784,000.00元, 保证到期日为2019年09月10日。截止2015年12月31日长期应付款余额为159,549,290.15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年11月19日	2016年11月18日	5.22%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252,337,800.00	2015年12月11日	2016年12月10日	5.22%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252,337,800.00	2014 年 12 月 11 日	2015 年 12 月 10 日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11 日	2015 年 12 月 10 日	
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394,046,849.84	2014 年 12 月 05 日	2015 年 06 月 30 日	
瑞峰（张家港）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64,270,991.31	2015 年 01 月 30 日		
拆出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利协鑫硅材料（太仓）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12,800,000.00	
上海其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1,422,630,000.00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600,250,000.00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558.83	225.22

（8）其他关联交易

1、与关联公司的其他交易：

2015年本公司向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支付财务顾问费用9,810,000.00元，支付借款利息21,829,500.00元。

2015年本公司向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支付借款利息609,000.00元。

2015年本公司向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利息7,355,705.13元。

2015年本公司向保利协鑫硅材料（太仓）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利息4,590,780.34元。

2015年本公司向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利息1,200,843.59元。

2015年本公司向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利息2,190,259.83元。

2015年本公司向协鑫阿特斯（苏州）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利息8,783.76元。

2015年本公司向常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利息118,151.28元。

2015年本公司向太仓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支付逾期付款利息322,712.82元。

2015年本公司向苏州鑫之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支付员工培训费806,401.88元。

2015年本公司向苏州鑫之海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支付服务费45,000.00元。

2015年本公司向江苏协鑫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支付业务招待费128,555.00元、支付水电费17,323.99元、支付会务费62,804.00元、支付班车租赁费111,000.00元，支付物业费1,207,261.00元。

2、潜在关联交易：

以下交易事项可能发生关联交易

(1) 本公司部分客户为光伏电站总承包商，本公司本期销售给这些客户的组件存在下列情况及可能性：

- ①这些客户将本公司生产的组件，用于承建的部分或全部光伏电站项目。
 - ②这些客户承建的光伏电站项目的股权，不排除被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收购的可能。
- (2) 本公司的电池片供应商与不排除与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存在业务关系的可能。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南京协鑫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84,374,239.17		452,458,747.92	
	协鑫投资无锡有限公司	74,143,465.00	5,093,677.09	40,174,046.35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			951,720.00	
	伊犁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29,837,204.40	298,372.04		
	无锡蓝天燃机热电有限公司	1,045,280.00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778,107.00			
应收票据					
	南京协鑫新能源发	2,300,000.00			

	展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南京协鑫新能源发 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江苏协鑫物业管理 有限公司	34,414.00			
	徐州同鑫光电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75,6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有 限公司		218,350,000.00
	常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7,506,568.80
	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 限公司		76,293,794.40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83,056,740.00
	太仓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503,051.20
	保利协鑫硅材料（太仓）有 限公司		259,098,447.93
	江苏东昇		30,460,642.33
其他应付款			
	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394,046,849.84
	江苏协鑫能源有限公司	382,337,800.00	252,337,800.00
	江苏东昇		10,000,000.00
	苏州鑫之海企业管理咨询有 限公司	356,700.00	
	上海国能投资有限公司	11,228.31	
	江苏协鑫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475.00	
	徐州协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7,769,677.00	
	深圳协鑫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	
	瑞峰（张家港）光伏科技有 限公司	64,270,991.31	
	苏州协鑫工业应用研究院有	2,000,000.00	

	限公司		
	常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78,200.00	
	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328.52	
	协鑫集团管理有限公司	886,251.83	
	协鑫资本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357,298.66	
应付票据			
	保利协鑫（苏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63,606,175.00	
	保利协鑫硅材料（太仓）有限公司	120,371,213.00	
	常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38,237.00	
	江苏协鑫硅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04,987.00	
	苏州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82,562,604.00	
	太仓协鑫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77,574.00	
	协鑫阿特斯（苏州）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0,277.00	

7、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1）控股股东承诺事项

根据重整计划，江苏协鑫承诺，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重整后通过恢复生产经营、注入优质资产等各类方式，是本公司2015年、2016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6亿元、8亿元。如果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的，由江苏协鑫以现金方式就未达到利润预测的部分对本公司进行补偿。

（2）根据本公司与江苏东昇原股东上海其印和江苏协鑫签署的《利润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公司股东上海其印、江苏协鑫等交易对方承诺，江苏东昇2015年、2016年、2017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2,600万元、14,600万元及15,300万元。在江苏东昇2015年、2016年、2017年每一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出具后，若江苏东昇在盈利补偿期间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低于承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上海其印、江苏协鑫等交易对方应对本公司进行补偿。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公司借款抵押、质押明细

(1) 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4,161,423.80元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为2,288,943.73元的土地使用权为本公司在德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提供抵押担保，同时本公司应收账款质押金额为713,093,134.14元，截止期末该额度内短期借款余额为450,000,000.00元。

(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根据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苏州分行签订的借款合同及相应的质押合同，本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金额为200,000,000.00元，截止期末该质押额度内短期借款金额为190,000,000.00元。

(3) 子公司江苏东昇以账面价值为44,574,399.91元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为11,660,007.60元的土地使用权为子公司江苏东昇在句容农村商业银行郭庄支行提供抵押担保，截止期末该额度内短期借款余额为40,000,000.00元。

(4)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根据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苏州新区支行的编号为CD89032015880328、

CD89032015880418号《银行承兑协议》，本公司以货币资金196,945,200.00元作保证金，已开具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196,945,200.00元。

(5)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XCZ-2015-9230-2524、XCZ-2015-9230-2523号《银行承兑协议》，本公司以货币资金102,706,500.00元作保证金，已开具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102,706,500.00元。

(6)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根据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苏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平银苏营业部承字20151020第001号、平银苏营业部承字20151022第001号的《银行承兑协议》，本公司以货币资金181,240,000.00元作保证金，已开具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181,240,000.00元。

(7)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根据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苏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5年苏（企三）银承字第1008号、2015年苏（行业六）银承字第1011号的《银行承兑协议》，本公司以货币资金345,632,000.00元作保证金，已开具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345,632,000.00元。

(8)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根据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苏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浙商银全承字（2015）第00744号、浙商银全承字（2015）第00483号、浙商银全承字（2015）第00413号的《银行承兑协议》，本公司以货币资金430,103,686.00元作保证金，已开具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430,103,686.00元。

(9)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根据本公司与恒丰银行杭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2015年恒银杭承字第900107280011号的《银行承兑协议》，本公司以货币资金55,000,000.00元作保证金，已开具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55,000,000.00元。

(10)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签订的编号为XCZ-2015-9130-1003、XCZ-2015-9130-1002、XCZ-2015-9130-0841、XCZ-2015-9130-1348、XCZ-2015-9130-0976、XCZ-2015-9130-1320、XCZ-2015-9130-1133的《出具保函协议》及相应的反担保（保证金质押）合同，本公司以货币资金59,073,254.40元作保证金，已开具未到期的履约保函保证金额为55,733,254.40元。

(11)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根据子公司江苏东昇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的编号为ZH1500000155283、ZH1500000145084、ZH1500000153754、ZH1500000133188、ZH1500000156923、ZH1500000125120、ZH1500000134850号《银行承兑协议》，子公司江苏东昇以货币资金235,734,140.63元作保证金，已开具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235,734,140.63元。

(12)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根据子公司江苏东昇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句容市支行签订的编号为32030120150019067号《商业汇票银行成对合同》，子公司江苏东昇以货币资金7,150,000.00元作保证金，已开具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7,150,000.00元。

(13)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根据子公司江苏东昇与宁波银行南京分行签订的编号为7215CD8445、7215CD8700、7215CD8278、7215CD8632的《银行承兑协议》，子公司江苏东昇以货币资金9,195,351.48元作保证金，已开具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9,195,351.48元。

(14)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 根据子公司江苏东昇与江苏句容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的编号为BC201509300002131、BC2015093000021904、BC201509300002180、BC2015093000021725的《银行承兑协议》, 子公司江苏东昇以货币资金31,237,210.00元作保证金, 已开具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31,237,210.00元。

(15)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 根据子公司张家港集成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编号为ZJG-2015-9230-1773、ZJG-2015-9230-1939、ZJG-2015-9230-1953、ZJG-2015-9230-2233号的《银行承兑协议》, 子公司张家港集成以货币资金23,002,789.00元作保证金, 已开具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23,002,789.00元。

(16)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 根据子公司张家港集成与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的编号为农商行银兑字[2015]第(17513)号、农商行银兑字[2015]第(17572)号、农商行银兑字[2015]第(17586)、号农商行银兑字[2015]第(17602)号、农商行银兑字[2015]第(17542)号、农商行银兑字[2015]第(17633)号的《银行承兑协议》, 子公司张家港集成以货币资金34,981,444.12元作保证金, 已开具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34,981,444.12元。

(17)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 根据子公司张家港集成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营业部签订的编号为2015年苏州张家港405831050承字第001号的《银行承兑协议》, 子公司张家港集成以货币资金3,953,888.41元作保证金, 已开具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3,953,888.41元。

2、其他单位为公司提供担保借款明细

张家港市杨舍镇资产经营公司为子公司张家港集成在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为29,000,000.00元的保证担保, 担保到期日为2018年7月13日。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额度内短期借款余额为29,000,000.00元。

3、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及财务影响。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预算已经批准, 但尚未发生而不必在会计报表上确认的资本支出承诺如下所示:

项目	年末金额(万元)	年初金额(万元)
1年以内	35,435.17	
1年以上	689.12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方捷等125人证券虚假陈述纠纷	1,015.03	原上海超日及其原实际控制人倪开禄等在破产重整前存在信息披露违规行为，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为【2015】10号。原上海超日的部分投资者因原上海超日及其实际控制人等的违规信息披露行为遭受了投资损失，因此原上海超日的部分投资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提起了诉讼。	审理中。
蔡炳生诉协鑫集成证券虚假陈述纠纷案	8.53	原上海超日及其原实际控制人倪开禄等在破产重整前存在信息披露违规行为，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行政处罚决定书编号为【2015】10号。原上海超日的部分投资者因原上海超日及其实际控制人等的违规信息披露行为遭受了投资损失，因此原上海超日的部分投资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提起了诉讼。	一审已判决，驳回原告蔡炳生全部诉讼请求，诉讼费用由蔡炳生承担。
刘玉萍诉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工伤保险案	195,882.33	子公司江苏东昇员工刘玉萍在上班途中遭遇车祸，被认定八级伤残，起诉江苏东昇工伤赔偿。	审理中。
广西衍易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524.77	协鑫集成的前身即原上海超日与被告签署了光伏组件《购销合同》，原上海超日依约履行了交货义务，但广西衍易迟迟不依约支付货款，故协鑫集成为保护自身合法权益，依法提起了诉讼。	审理中。
上海超日（洛阳）太阳能有限公司管理人确认合同无效纠纷	2,189.71	调解结案，调解书内容为：确认上海超日（洛阳）太阳能有限公司对原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享有债权337,119,456.95元；原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上海超日（洛阳）太阳能有限公司享有债权113,901,163.55元；以上债权债务抵销后，根据《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应当向上海超日（洛阳）太阳能有限公司管理人支付分配额44,803,658.68元；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已支付分配额20,000,000.00元，剩余分配额24,803,658.68元应于调解书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上海超日（洛阳）太阳能有限公司管理人支付。	已按调解书履行完毕。
盐城市普光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破产债权确认纠纷案	18,784.85	调解结案，调解书内容为：被告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于2015年12月31日前支付原告盐城市普光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人民币12,600,000.00元。	已按调解书履行完毕。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1)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504,640万元，已于2016年4月13日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 (2) 2016年2月2日，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协鑫函告，江苏协鑫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质押。截止报告日，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799,4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84%。
- (3) 2016年4月14日，公司收到公司股东上海其印函告，上海其印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质押。截止报告日，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82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25%。
- (4) 2016年2月，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苏州国鑫所在苏州工业园区设立商业保理公司——苏州建鑫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登记信息为准），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
- (5) 2016年2月公司拟以现金 969 万澳元(按照 2016 年 3 月 14 日澳元和人民币的外汇汇率中间价，折合人民币约 4,749 万元)收购澳洲 ONE STOP WAREHOUSE PTY LTD（以下简称“OSW公司”） 51%股权并于2016年4月15日签订收购协议。
- (6) 2016年2月公司与江苏中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科技”）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书》，公司与中天科技从市场需求出发，利用各自优势，构建发挥协同效应的全面合作的商务模式，双方就供应链合作、光伏电站一体化服务、系统集成包及 EPC 合作、海外市场合作等领域达成合作意向，具体合作内容由双方另行签署采购协议进行约定。
- (7) 2016 年 03 月 公司与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电气”）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公司与正泰电气

依照国家的产业政策，从市场需求出发，利用各自优势，构建发挥协同效应的全面合作商务模式，双方就供应链合作、光伏电站系统集成等领域达成合作意向，具体合作内容由双方另行签署相关协议进行约定。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2015年2月4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纪律处分的决定》（深证上〔2016〕6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原超日股份及相关当事人做出了正式的纪律处分。详见公司2015年2月4日《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破产重整前原超日股份及相关当事人纪律处分的公告》。

2、破产重整前本公司作为担保方的担保情况：

被担保方	贷款单位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超日洛阳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市支行	29,950,000.00	2012-6-5	2015-6-5	是
超日西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喀则分行	149,000,000.00	2011-12-31	2026-12-30	是
上海卫雪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19,955,998.63	2012-3-31	2015-4-16	是

注：2014年公司破产重整过程中，本公司已按重整计划的清偿比例偿还上述被担保的借款，尚未偿还的借款由担保方承担。银行信息尚待更新。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40,196,988.91	100.00%	15,334,955.40	0.37%	4,124,862,033.51	1,863,310,683	100.00%	0.00	0.00%	1,863,310,681.8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4,140,196,988.91	100.00%	15,334,955.40	0.00%	4,124,862,033.51	1,863,310,683	100.00%	0.00		1,863,310,681.8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3,596,148,746.66		
6 个月-1 年以内	473,373,435.25	4,733,734.35	1.00%
1 年以内小计	4,069,522,181.91	4,733,734.35	0.12%
1 至 2 年	70,674,807.00	10,601,221.05	15.00%

合计	4,140,196,988.91	15,334,955.40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334,955.4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1,770,540,351.39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42.6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0.00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034,149.47	100.00%	2,660.28	0.01%	37,031,489.19	236,574,749.00	100.00%	0.00	0.00%	236,574,749.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7,034,149.47	100.00%	2,660.28	0.00%	37,031,489.19	236,574,749.00	100.00%	0.00	0.00%	236,574,749.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11,485,556.91		
6 个月-1 年以内	266,028.40	2,660.28	1.00%
1 年以内小计	11,751,585.31	2,660.28	
合计	11,751,585.31	2,660.2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2	21,011,222.00		
组合3	4,271,342.16		
合计	25,282,564.1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660.2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5,984,222.00	500,000.00
押金	15,027,000.00	27,000.00
单位往来	15,373,389.65	

个人往来	649,537.82	287,412.00
应收拍卖资产款		235,687,800.00
其他		72,537.00
合计	37,034,149.47	236,574,749.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押金	15,000,000.00		40.50%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2,300,000.00		6.21%	
江苏佳讯太阳能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2,176,342.16		5.88%	
上海协鑫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2,000,000.00		5.40%	
锦海捷亚国际货运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单位往来	2,176,542.46		5.88%	
合计	--	23,652,884.62	--	63.8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871,867,747.22		2,871,867,747.2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300,000.00		6,300,000.00			
合计	2,878,167,747.22		2,878,167,747.2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东昇		1,225,000,000.00		1,225,000,000.00		
张家港集成		1,391,057,747.22		1,391,057,747.22		
苏州集成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协鑫金融		10,000,000.00		10,000,000.00		
协鑫能源		1,000,000.00		1,000,000.00		
江苏佳讯		39,310,000.00		39,310,000.00		
香港协鑫		500,000.00		500,000.00		
协鑫研究院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2,871,867,747.22		2,871,867,747.2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光子		6,300,000.00								6,300,000.00	
小计		6,300,000.00								6,300,000.00	
合计		6,300,000.00								6,300,000.00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76,603,958.53	4,941,841,677.09	2,068,104,163.73	1,876,661,739.64
其他业务	23,246.41		373,627,523.10	372,592,058.64
合计	5,776,627,204.94	4,941,841,677.09	2,441,731,686.83	2,249,253,798.28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4,147,589.49
合计		-64,147,589.49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58,607.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26,967.0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34,878.2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5,588.60	
合计	3,075,107.3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27%	0.25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79%	0.25	0.2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公司2015年度报告全文；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证券部。